

皖肥方閩溪著

梨園話

時慧題

摩登歌曲集

合肥方問溪著

梨園話

程豔秋題



皮

黃

王任

語

齊

如山

題





可人如玉。若爲雄才。情性所至。
相期與來。載歌幽人。如見道心。
生氣遠出。冷然希音。

題問溪仁棣二十初度造像集耐辱

居士詩韵兩則

虞西鈞叟錢景周敬題

方君年正妙。接物便多情。貌潔偏
羞玉。心閒託弄琴。識荆從紙上。
師李坐書城。他日相逢處。西窗話
五更。

題問溪如弟玉照

鹽城張紹先敬題

方君問溪以弱冠少年與八旬老朽爲兄弟交展誦來書甚幸且愧
率成俚句奉答藉博一笑

陳勉安

衰齡八十雪盈顛。文字論交亦有緣。書到摩挲揩老眼。相稱兄弟
兩忘年。

兒將周甲孫都壯。常媿朋儕老輩看。今幸與君聯伯仲。還童欲覓
駐顏丹。

誦到君家述德詩。祖庭善扇古稀時。問年我亦無多讓。倍長纔云
父事之。

荆庭閱寂久無人。雁序新排亦可親。白首紅顏昆季合。同胞四海
一家春。

謝序

現今物質文明。戲劇化瀰漫于社會。宮商號召。翕羽同聲。凡夫屯田楊柳。唱來殘月曉風。以暨優孟衣冠之被。座上虎賁。求其形似。無不效蘇季子之簡練。揣摩薪盡火傳。以冀平步羽霓仙衆。持玉尺以評量者。無間於汝南月旦。關揚固有之文化。津逮後來之美術。洋洋乎亦盛矣哉。顧當此法曲飄零時代。訂墜拾遺。不憚芻蕘之采。織鴛錦而金針悉度。而獨於其間流行語。曆久所傳。禪似口頭之習。曾無人左右采獲。收拾於長吉古錦囊中。視若齊東。祇堪覆揚雄之甌。或且鄙夷而不屑道。謂不足以登大雅之堂。非比餘韻流風。可與喬木故家。同其稱述。夫肴核百家。經史乃成爲筍。豹隱南山。舉窺其全。庶云美備。劇壇之振。既有志於仁傑藥籠。則凡一名一物之遺。胥當多識。以次於知。拈將記事之珠。使人盡殫見洽聞。瞭如指掌。矧詩三百。無分野田草露。而風有正變。雅有大小。

舉從此得原原本本之窺。更可以增長人之智識。天地間形形色色。萬彙紛呈。無不有其隱語。形容於萬口。大而至於日月星辰。細而至鳥獸草木蟲魚。或語作雙丸。或擬以白榆之歷歷。或呼天女。或號山君。或被以忘憂之嘉號。或錫以交讓之美名。或薨薨之取譬。或策策之相稱。倘不竭其兩竭之叩。則虞初八九。莫悉其寓言。武成二三。終迷其真相。仰觀俯察。有類昏衢之入矣。僅斷簡殘編之蒐輯。而葑菲尙遺。是猶揮請談之塵。而蠻語參軍。仍掛漏於茶餘飯罷也。老友方問溪。於戲曲一道。枕肱而有心得。尤精於音律。得乃祖星樵先生之傳。操觚所及。輒效方言之作。別類分門。俾與淮南鴻寶。同爲枕秘之宣。搜羅尙未完備。因索觀甚夥。先取其所隨筆者。出而公諸同好。屬序於余。竊喜梨園行中。得此藉談之數。已可備異日之輶軒。而國門一布。考異郵通。無待采華之服。爰不辭謏陋。弁言於簡端。以爲息壤。所謂兼收並蓄。朗若列眉者。問溪其庶幾乎。是

又不僅於青箱世守。而覘其學識也已。

辛未夏日古姚謝蘇生識於宣南海王村

林序

梨園話作者問溪君。故名笛家方星樵先生文孫也。家學淵源。頗得崑亂諸祕。而於戲劇之組織沿革規俗等事。尤具精研。曾累於平津滬各報誌中有所披見。人皆稱其說理叙事深得劇藝真際。余前亦耳其名。近承以此編見貽。閱後益信衆譽之非誣也。術語及名詞。不僅梨園一行獨有之。中國所謂三百六十行。行行皆自具其特有行話辭。仰又不僅中國諸行有此。即最新之各種科學。亦每門各有其專門名詞也。然科學名辭。皆備有專書可供檢閱。而各行術語。則除本行人外。他多無從解曉。於是本無奇特之專用辭。竟以隔行如隔山。故變成蘊有神秘意味之調坎。（平俗語稱黑話及隱謎）個中尤以梨園語繁。

而且晦。聆之使人茫然如墮五里霧中。願曲者每引以爲憾。今得方君此篇。條仲曉暢。羅陳詳盡。殊可爲具劇癖者增其興趣也。使科學無專門名辭。則著作之際。必辭費異常。而又莫能伸盡己意。梨園語之爲用亦然。蓋惟術語能以少數字句。包括曲折繁碎之意旨。與事實而表現之。故行中人互語。必不能舍此由來如是。固非若江湖黑話之故作隱晦閃鑠。避人曉覺也。在昔劇優最屬猥賤。上流人皆不屑聞問其事。今則戲劇已於藝術範圍中。佔得重要之地位。欲研此藝者。又烏可不先明其言語之作用。方君此編。於劇藝演進上。裨助實多。誠不應以尋常文字目之也。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閩侯林小琴序於天津商報館

張序

吾國戲曲。精微博大。而崑曲尤爲瑰麗。其在文學與美術上之價值。夙爲世人

所公認。方星樵先生。覃研崑曲。久負重望。抱殘守缺。厥功甚鉅。其文孫今問溪君。亦以戲劇專家。蜚聲日下。著作豐美。大都爲揚風挖雅。有關吾國戲曲之佳構。其梨園語一種。卽將付梓。老友謝蘇生。囑爲一言。余自幼卽嗜戲曲。近亦頗思一窺崑曲之樊籬。苦無暇晷。且乏師承。問溪君旣淵源家學。深望能繩祖武。對於崑曲。竭力提倡。俾不致失墜。則其在吾國戲劇界所表見者。必更偉矣。爰書之以爲問溪君勉焉。

民國二十年七月張穆子序於沽上

關序

戲劇一道。由來尙矣。楚之優孟。秦之優旃。皆爲伶工。成名最早者。然不過個人苦心孤詣。以獨造之技藝。名垂千古。至李唐時。始有團體之結合。作有統系之組織。相沿至今。戲劇成爲專門藝術者。已有千餘年之歷史。夫戲劇旣成爲專

門之藝術。且有悠久歷史。則梨園掌故。菊部專詞。自應有詳細之紀載。乃竟渺不可得。仰又何耶。蓋戲劇自唐以來。雖有進步。後因演員人格之墮落。一般人乃以賤藝目之。而文人學士。又雅不願投身作個中人。而伶工輩更多粗俗。視戲劇爲私傳專藝。內部情況。祕而不宣。以致年湮代遠。真意多失。而無美不具之藝術。遂亦未得社會真正之認識。殊爲可惜。入民國後。提倡戲劇之聲浪。日益增高。內外行人。咸欲將此無美不具之藝術。供獻於世。無如內行人。知之而筆莫能述。文學家筆雖能述。而苦於莫由知。故二十年來。對於戲劇之著述。終鮮獲有統系之作品。是必藉文學家。而兼內行者。肯破費極寶貴光陰與精神。從事於茲。旁搜博採。方足以發奧抉微。表白此無美不具之藝術也。方君問溪。青年飽學。且爲崑曲世家。其先世爲前清供奉者。將及二百年。至星樵先生。益有發明。盡以不傳之祕。以傳之。誠有如予前所稱心能知筆能述之文學家。而

兼內行者。近有梨園話之作。吾知其必能闡揚風雅。提高藝術也。願此次所撰者。僅注意於梨園術語。及專用名詞。不知者將以爲無關輕重。詎庸知此爲戲劇首要之學乎。夫各種科學。莫不有其專詞。故文科有文科詞典。法學有法學詞典。動植礦物。聲光化電。以及醫藥生理等科。亦各有其詞典。戲劇本爲專科之一。寧無需乎詞典。蓋治學者。以明瞭其專詞與術語。爲第一步工夫。詞尙不通。如何研究其學術乎。又從何而知其重要乎。此篇不但將梨園專詞術語。搜羅無遺。且更詳加詮註。堪爲有志研究劇學者之助。方君對於戲劇。素抱有興革之大志。將來必尙有名著。發表於世。以發揮光大。此無美不具之藝術。然則此梨園話者。特其嚆矢焉耳。

中華民國二十年六月卓然關士英拜序

鄭序

自詞曲興而雜劇盛。千百年來其間嬗變之跡與夫梨園者舊之前言往行足資紀述者。何可勝道。方子問溪綺年美才。傳其家學。近著梨園話一書。徵攷文獻。裒列掌故。作梨園之考鏡。比安石之碎金。苟非覃思研慮。曷克臻此。嘗考雜劇之於文學。最能發揚民族之精神。而鼓吹文學之優點。當今瀛海交通。中西文化。有接近提攜之日。而雜劇遂有蒸蒸日上之勢。近自梅君游美。彼都人士。驚其才藝。而所嚮亦大側重於此。問溪此編之出。不僅裨益梨園。行見闡出大秦輝光世界。意中事也。問溪爲吾同門次溪之友。因次溪譁諉。且誦其書斐然美備。故樂爲之序而歸之。民國二十年鄭琬小耘。

張序

方君問溪。近著梨園話稿。既脫。欲付梓。商於余。余頗善之。促其速印。方君復請序之。顧書之端。已有林小琴。關卓然。謝素聲諸君之序矣。而序中又盡余之於

此書之所欲言者。余復何言。顧方君三四請。必欲余言者。余不獲辭。挑燈西窗。細讀一過。心潮突起。不可抑止。草成此篇。不自覺其辭之費也。當方君此編之初成也。原擬名曰京班術語。以京班二字。僅通區人士所知。不能普偏。蓋爲問世計。非僅迎合平津滬之讀者而作也。故不能僅就平津滬所識之京班。而名其書。故雖脫稿。以書名之不愜意。遲遲未付梓。其後方君以之就商於林小琴君。林君爲定名皮黃戲班術語。而錢唐吳絜厂先生。則以其中所述。不僅僅於術語一門。如八大拿。大衣箱之類。又屬於名詞者。寓書於不佞。囑告方君。且曰。印書傳後世也。不可不慎。方君以吳先生雅誼。遂亦不敢輕於問世。一日過余曰。命名爲梨園話何如。蓋術語也。名辭也。統可謂爲梨園話。余曰。可。遂以名其書。書雖成。而名不能定。遂至一二年未能問世。一事之成。豈易易哉。是書雖名爲梨園話。以書名表面觀之。不過僅梨園行中人所常說之話也。其實

內容不僅僅於解釋其話而已。如大軸子。切末。打通兒。打黃梁子。科班後台。諸條內。凡梨園之變遷與掌故。源源本本。縷述無遺。雖爲梨園話。亦可作梨園掌故讀矣。安陸陳墨香先生。謂此書可與齊如山先生之中國劇之變遷。中國劇之織組。鼎足而三。誠非溢美之辭。當方君撰此書時。搜集各書所已見他書者。就正於諸老伶工。以爲無誤。始錄存之。復廣求遺聞。以擴充其資料。余嘗見其訪范福泰。李壽山。楊長喜也。范君年逾八旬。李君年近古稀。楊君則始滿之歲。范李兩翁。皆病於耳。方君每有所詢。則近其身傍。大聲叩之。言之再四。范李始得而聞。乃徐徐答其所問。蓋范李二翁。皆爲程長庚高足弟子。於同光間燕京梨園故事。知之最多。方君每與余言。今日之譚梨園故事者。往往獮祭故書。拾人牙穢。無人能虛心探問於二三老宿也。故方君此書之作。得之於老伶工之口傳者爲多。彌足珍貴也。有清中葉。燕京歌舞爲最盛。蓋以天下昇

平。國家無事爲人君者。倡之於前。王公大臣。復和之於後。蔚爲大觀。雖至末葉。內亂外侮。而慈禧后倡之。尤不少衰。其中之往史。固極有研究之必要。而坊間則鮮有專事記述之書。如燕蘭小譜。品花寶鑑。京塵雜錄。菊部羣英等書。則不過片段之記載。風花雪月而已。而藝術組織上。則未曾道及。益見方君此書之價值矣。雖然書中所記者。秦半爲今人所能知能見者。或有淺視之者。亦如前人之視燕蘭小譜。品花寶鑑之無足奇。而今人則珍重之矣。以此比例之。則後來考求梨園事蹟者。舍此書則更奚求。亦由今人之重視前書。以爲僅存之碩果也。

共和二十年歲次辛未浴佛日東莞張次溪序於左安門內雙肇樓。

自叙

甚矣哉。梨園話之不易著筆也。其所難者。伶工多不注重文字。又無人爲文以

記之年湮代遠。訛以傳訛。致有千里之謬。故時至今日。能道之者絕少。余所不忍默爾而息。每欲筆爲一書。願志雖堅。而同儕中又鮮能爲助。往昔先大父星樵公。以崑曲名天下。從而問業執弟子禮者。以千計。雅集一堂。縱談今古戲曲歷史。皆足爲文獻之徵。余時方髫齡。忽略聽之。不知記憶。今者世變日亟。當日舊侶如晨星之不可久留。安得豆棚菜圃。再聆佳話。茲僅就昔年所聞。尙能回溯一二者。追而記之。與當世共訂正焉。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皖肥方問溪叙於三拜樓。

冠。優孟古法忽翻新。誰坐九龍口。起點鼓聲聞。搜枕秘談柄。助說鈴聞指南。
鍼定。車走途路霎時分。叙得元元本本。辦得清清楚楚。信是個中人。不讀梨園
話。莫漫涉梨園。

溪浣沙

筠連曾小魯

遺事開天付渺茫。賞音誰是蔡中郎。閒情試爲託宮商。旗鼓登場看傀儡。江
山過眼話興亡。好將彩筆寫芬芳。

新荷葉

平山王伯生

杜宇聲悲。庭前綠樹陰陰。日漸天長。煩愁欲撥難禁。歌寮舞館。欲消遣怎得仙
音。舊遊長憶。當年燕市清吟。此樂難尋。屏除直到如今。遠道書來。依然舊雨
情深。梨園話就。想誦時定豁胸襟。置身何似。月宮佳景重臨。

安陸陳墨香

吾友齊如山著戲劇書三種久付梓矣。今方君復著梨園話足以與如山並傳矣。後之考求戲曲者合而觀之亦足廣見聞也。

梨園話題詞

常熟宗子威

入都猶及見光宣。聞道歌場極盛年。儻補藝文經籍闕。從頭曲史看君編。
作戲逢場一剎那。打揮道白意云何。要知都市關興廢。畢竟梨園掌故多。
一賦都京付劫灰。獨揮殘淚記金臺。瘦公不作樊山逝。鞠部叢譚也費才。
嘹唳風前笛一枝。玉峯曲譜後人知。侯生密友方公子。扇底桃花按拍誰。

宛平王老農

未墜昆徽繼二黃。名流咸仰四箴堂。那知急管繁絃外。重視文場擡笛方。
問溪

星樵先生善擡
笛程長庚倚之

錦袍玉笛傳家乘。音律源源啓後昆。老去星樵垂祖訓。琅玕一握有文孫。
果然出色必當行。自古官場若戲場。我願方君勤指點。教人優孟醒黃梁。

劇學叢言貽顧曲戲班術語索雲囊。望溪正學今何在。異采文章拜老郎。

餘姚謝蘇生

記事珠拈自手中。莫將野語比齊東。一編試向謝庭展。述德何殊不衆同。
霓羽大羅詠衆仙。傳頭采獲競從前。他年談助賓筵佐。語錄應偕歷史傳。

武進劉谷僧

弱冠流芳漢杜安。新書紙貴互傳看。黃鐘一自伶倫始。從此人間重樂官。

纔上春臺又下臺。英雄淪落劇堪哀。康梁王趙諸名彥。同是逢場作戲來。
元趙子昂

明康對山梁少白王漢坡皆撰有劇學而自行登場

新腔古調不勝收。爭向梨園競出頭。漫道文章近遊戲。研幾索隱足千秋。
一曲氍毹重考評。還將搜秘順人情。梨園素蘊都宣洩。不僅徒聽雅頌聲。

魯維王蟬絲

奕棋自古說長安。荆棘銅駝忍再看。我亦灰心袍笏事朝官。不重重伶官。
個中隱語一齊收。不負當年菊部頭。大似宮人話天寶。蕭蕭白髮冷於秋。
天地無非一戲台。朝歌夜舞不勝哀。海青已死龜年老。誰費工夫註疏來。
箋釋精詳勝劇評。如斯妙筆最多情。料知幾度滄桑後。雛鳳清於老鳳聲。

桐城劉豁公

別樣花開到管城。歌臺鴻祕洩分明。休將野語齊東視。妙緒試看觸處生。
歷歷珍如數口頭。從教語錄有俳優。多君家學青箱繼。糧與饋貧一例收。

江甯管運衡

粉墨生涯絕妙思。此中隱語幾人知。休將玄秘嗤優孟。不比羸秦善瘦詞。
奧窔誰能盡貫通。梨園佳話不雷同。箇中幸有人詮解。從此昭然若發矇。

壽州蔡天因

十番九調數源流。宮女何須証白頭。孤負廬陵新史筆。却從菊國記春秋。
傀儡侏儒術語精。尼山注脚自風生。野狐三影梨園譜。備記鶯鶯燕燕名。
陸離光怪沒來由。有本方知杜默羞。宣和鞋尖錯到底。豆棚瓜架說風流。
野語齊東誤衆流。商聲羽調苦搜求。于今始定新詞價。貴比當年綴白裘。

北平王靖齋

愁唱陽關一曲歌。天涯芳草別情多。有時贈我梨園集。酒後茶餘遣睡魔。
精心搜集費窮研。縷晰條分著此編。勝地想居春北院。尙期對語話塵緣。
老眼昏花倚枕看。黃鐘大呂聽猶難。開篇解釋無疑義。說苑休譏出稗官。
宮商協律索平章。作戲偏逢傀儡場。一事不知都是耻。書傳菊部姓名香。

丹徒楊秋心

無慚桐縣千秋筆。能著梨園一册書。白髮宮人談故事。青年票友有令譽。古時

張謝真堪比。近代陳吳也不如。羨子新編刊棗板。快儂舊作覆茅廬。余之駢文稿已刊而

詩詞稿未刊也

上虞錢夢苓

領異標新極大觀。阿誰術語萃伶官。料知陵谷滄桑後。堪作人間信史看。

解頤鼎話費雕搜。閒訪開天菊部頭。拈出樺香無隱諦。歌臺佳話播瀛歐。

斯編體大復思精。想見經營慘澹成。比似燃藜人照讀。苦心孤詣爲分明。

家聲遠紹成圓叟。繼起爭誇有替人。我媿詞題黃絹日。巴吟也許附陽春。問溪遠祖

有諱成圓者擅長崑山清高宗時曾供奉內廷賜弟在今宜武門外放生園內並築有三拜樓極一時華木亭臺之勝滄桑易代今已不可蹤蹟矣

常熟曾冠章

曾聞小道亦堪觀。詞曲原來是一端。審樂乃能知政治。豈真歌唱博人歡。

選色尤宜再選聲。梨園舊譜試重賡。研求音律承家學。手技先將口技呈。

銅琵琶鐵板共悠揚。一曲羽衣助舞忙。被召深宮邀聖鑒。高談遺事等唐皇。
問誰顧曲有周郎。唱采筵間意興狂。雲遏風生動天上。宮牆深夜月蒼涼。
江城五月奏梅腔。粉墨場中氣欲降。積久已成廣陵散。鳳毛麟角世無雙。
繁華首善想京師。無數歌伶集帝墀。都下教坊尙林立。庶欣神技出桓伊。
願爲菊部作楷模。今日同欣得李蕃。良冶良弓貽世代。濫吹何得涉齊筭。
妍求音學示童蒙。教育宜求通俗功。道與藝同斯合美。試歌一曲大江東。

鹽城張進人

一曲霓裳久不聽。伶工多少類晨星。何期又見梨園話。枕石閒看臥小亭。
多君涵養少年心。探訪名辭意最深。從此一編播菊部。鈞天曲又奏清音。

永調歌頭

古歛吳又園

魯有太師摯。典樂冠伶倫。自周秦漢而下。唐代至開元。問甚規模師曠。問甚衣

例言

- 一 戲班中專用名詞。苟非內行。頗艱瞭解。茲僅就京班範圍彙成此篇。聊供嗜劇者之參考耳。
- 一 關於劇中行頭。切末。盔髯。把子。武技。臉譜……等類名詞。因與此篇宗旨不同。故不備錄。已別撰他書述之。
- 一 爲便於閱者瀏覽計。依字之筆畫繁簡。定前後次序。
- 一 本編所收名詞及術語等。約四百條。除按條註解外。並加附記。以資明釋。
- 一 凡註解明顯者。則不加附記。以免失諸煩瑣。
- 一 編者彙述此篇。苦於一人之精力見聞有限。坊間又無專述此類書籍。可供參考。文中不免有魯魚亥豕之誤。乞閱者諒察。

檢字

一畫 一

二畫 九 八 二 入

三畫 三 上 下 口 大 小

四畫 不 中 元 內 六 切 分 勾 反 引 弔 手 水

五畫 台 代 出 左 包 叫 外 四 打 扒 本 正 玉 白

六畫 丟 交 份 吃 合 回 行 羊 早

七畫 串 劓 吹 坐 形 扮 把 抓 抖 折 投 肚 角 走

八畫 使 知 官 定 底 念 怯 抹 拆 抱 拉 放 明 服

杵 武 爬 門

九畫 亮 前 冒 咬 哈 客 酒 活 封 後 挖 看 科 耍

要非

十畫 倒卸挺拿殺海班真破笑站荒財起
起追馬砸

十一畫 哨乾彩接掛排斜望梳盛笨脫通
頂貧

十二畫 傍單喊喝喜報掌無結腔詞象跑
開雲黑

十三畫 催噴場塔搶搭暈暗滾會溜準確
綉羣腦裏跟過靴飲

十四畫 場墊對捧槍漫蓋滿管說誤魂
十五畫 撒調養

十六畫 諳 遶

十七畫 壓 戲 檢 總 臉

十八畫 擺 翻 雙 題 轉

十九畫 轍 蹺 邊 顛

二十畫 嚼 飄

二十七畫 鑽

梨園話

皖肥方問溪初稿

一 簍

一衝頭 戲園中自開鑼至終場。所演皆爲文戲。而不演武戲者。謂之一衝頭。

一順邊 唱時不分上下句。所落之腔。亦與前同。故名一順邊。

一棵菜 鑼鼓把子。無絲毫錯亂。謂之一棵菜。

附記。凡擊鑼鼓者。其點子須與劇中當時情節。及脚色之身段相合。打武

把子者。本爲二人。而極齊整。如一棵菜然。故名曰一棵菜。

一把死唱 歌腔呆板。毫無韻味。謂之一把死唱。

二 畫

九龍口 戲台上打鼓的座位。謂之九龍口。

附記。相傳唐明皇善擊鼓。用此名稱。以表示尊重之意。

九皇齋 每屆九月一日至九日。伶工皆素食。謂之九皇齋。又謂之九皇素。

附記。每年古歷九月初一日至初九日。伶界舉行九皇聖會於梨園新館中。朝夕焚香。啜經。伶工多素食。其詳情已別爲文述之。故不贅。

八大拿 武劇也。

附記。昔春和部以演八大拿見稱於世。所謂八大拿者。乃施公案中黃天霸拿惡霸之事也。據東亞戲迷云。招賢鎮拿費德公。河間府拿一撮毛侯七。東昌府拿郝文僧。淮安府拿蔡天化。茂州廟拿謝虎。落馬湖拿猴兒李佩。霸王莊拿黃龍基。惡虎村拿濮天鵬等劇。爲八大拿。至于三河縣拿武文華。連環套拿竇爾墩二劇。未審在八大拿數中否。如有此二劇。則須由前八齣中提出二劇。愚見則八大拿劇中似有曲牌。其無曲牌者。則不能謂之八大拿。清逸居士云。昔聞梨園老名

宿紅眼王四及李連仲所談之施公八大拿。因此八齣戲皆黃天霸拿惡霸事跡。各有小切末及起打場子。與他各戲不同。河間府拿一撮毛侯七。有姜成楊志扮吹糖人挑子切末。獨虎營拿羅四虎。有獨虎營莊門切末。裏海務拿狼如豹。有莊門及墪子切末。東昌府拿郝士洪。有剝皮鬼切末。殷家堡拿殷洪。有摔跤說親。霸王莊拿黃龍基。有彩鑣切末。淮安府拿蔡天化。有北極觀切末。夙蜡廟拿費德公。有貔貅油篋切末。此爲施公八大拿。如連環套。落馬湖等。皆不在內。緣此八齣所拿皆獨賊惡霸。起打時情形特別。故稱爲八大拿。拿謝虎原係崑腔。與今茂州廟不同。現演之日遭三險。係秦腔所翻者。故不例於八大拿之內。觀二君所云。皆有至理。孰是孰非。尙待諸考證焉。

二衣箱 專置無水袖之戲衣箱也。

附記。凡劇中所需用之靠。鎧。箭衣。袴衣。褲。扶。馬褂。僧衣。茶衣。繚帶……等。皆屬於二衣箱者。

入調 歌唱時與所定調門相同。謂之入調。

三 畫

三見面 劇中二人同戰一人。謂之三見面。

三條腿 唱時犯荒腔。一順邊等疵。謂之三條腿。

上場白 劇中人初上台時。所念之語。謂之上場白。

上場門 劇中人出台時所走之門。謂之上場門。

上口字 如普通所念之某音。一入劇中念之。則另爲一音。即謂之上口字也。

附記。上口字爲劇中所必需用者。如丞相之丞字。上口時則念爲沉字。大

哥之哥字。上口時則念爲鍋字。不如此念則爲白披兒矣。

上館子 伶工到戲園演戲謂之上館子。

上下手 武戲中之襯手也。

附記。戲學彙考。戲學編第六章武行部第一節武行之類別載云。（上略

）上下手乃武戲中之襯手。如拿高登之衆教師。巴駱和之巴氏弟兄。皆是其藝。不過須出場之翻跌。幫出之轉法。股蕩之地位。與連環中之武打而已。其餘唱念做等。均非所能。且無過問之必要。故伶界稱之爲「翻筋斗的」。（下略）

下啦 角色被班主辭退謂之下啦。

下場白 劇中人臨下台所念之語謂之下場白。

下場門 劇中人入台時所走之門也。

口面 角色所戴之髻口。又名口面。

大字 曲詞謂之大字。

大邊兒 即下場門也。

大衣箱 專置有水袖之戲衣箱也。

附記。凡戲中所需用之喜神。方笏。蟒。官衣。褶子。斗蓬。女袴。裙子。帔。開氅。雲肩。汗巾。腰帶。絹子。扇子。朝珠……等。皆屬於大衣箱者。

大梨膏 凡伶工自誇其能。俯視一切。謂之大梨膏。

大軸子 戲園中最後所演之戲。謂之大軸子。

附記。高陽齊如山先生曰。北京戲園中末一齣戲。名曰大軸子。按軸子二字。始於有清嘉道時代。蓋長本戲之謂也。都門竹枝詞謂軸音紂。按北方讀軸爲紂之處甚多。如從前束制錢爲一束。以肩荷之。名曰錢

軸。此軸字均讀爲紂。無讀本音者。至布帛柴薪等等。凡成一束者。皆可爲軸。然則整本戲名曰軸子者何也。蓋北京曆來演戲之情形。時代各有不同。元明兩朝及清初演戲。多係整本。每日至少演一本戲。少則半本。無零齣正本之分。如桃花扇中偵戲一折。及可憐一曲。長生庶斷送功名到白頭一案。種種情形。難以盡述。要可斷定曰。所演皆係整本。此百種曲。六十種曲等書之所以纂輯也。至乾隆嘉慶時代。則大半各脚自於各傳奇中。擇一二折演之。如燕蘭小譜。品花寶鑑所云。其脚長於某戲。(如袁寶珠以鵲橋密誓驚夢。尋夢擅長等等。)此綴白裘等書之所以纂輯也。道咸之間。專演零齣。台下漸漸生厭。於是又競排整本之戲。蓋整本之戲。多係群戲。而好角有時不與合演。仍單演零齣。零齣之本子。簡單而短。所抄之紙。均係單篇。故

名單齣。整本之戲繁而長。所抄本子。捲爲一軸。故班中呼爲軸子戲。是即軸子二字之所由來也。最末所演者最長。故名曰大軸。中士間所演者次之。又以其在中間所演。故名曰中軸。當每日初開演之第一齣。因觀客大半未到。亦先由次路角色演本戲。取其所長而能耽延時間也。故名曰早軸。大致中軸早軸。雖非盡屬新戲。然皆係群衆所演之長戲。其所抄本子。皆捲軸而爲者也。有人云。軸子乃武戲之義。則誤矣。按軸子戲中。雖不能說無武戲組。絕非武戲之謂。如從前四大名班。各有所長。三慶曰軸子。係以整本戲叫座。四喜曰曲子。係以崑曲歌唱叫座。春台曰孩子。係以演旦脚之小孩子多能叫座。和春曰把子。係以武戲叫座。當年以把子與軸子對列。是足證軸子非武戲也。又如楊掌生夢華瑣簿云。今梨園登場曰。例有三軸子。早

軸子客皆未集。草草開場。繼則三齣散套。皆佳伶也。中軸子後一齣。曰壓軸子。以最佳者一人當之。後此則大軸子矣。大軸子皆全本新戲。分日接演。每當大軸子將開。豪客多徑去。故每至大軸子時。則車騎蹴踢。人語沸騰。所謂軸子剛開便套車。車中載的幾枝花者是也。常來游者皆在中軸之前聽。三齣散套戲。以中軸子片刻爲應酬之候。有相識者彼此互入座周旋。至壓軸子畢。鮮有留者。其徘徊不思考者。大半販夫走卒耳。云云。是更可證軸子乃係與散套對列之名詞。咸豐晚季及同治朝。因南方用兵。宮廷意興蕭索。絕少傳差。故梨園無大變化。大致皆率由舊章。多演單齣戲。其末尾一戲。雖亦係單齣。然舊習相沿。仍名曰大軸子。至此則末一戲爲大軸子。便成爲一定之名詞矣。光緒初葉。南方戰事終了。西后幾每日傳差。梨園又鼓

舞精神。競排新戲。斯時各園中末一齣。又多半爲長軸子之本戲。光緒甲午以後。西后意興又不嘉。各園排戲之風。又歸沈寂。所謂大軸子者。又一變而爲單齣戲。民國以來。排戲之風又盛。各園末一戲。多半爲真正之長軸戲。軸子之真義又實現矣。

大拿 後台老板名曰大拿。

小錢 極少之錢也。

小老斗 譏童伶。或甫能登臺者之語也。

小邊兒 即上場門也。

小吹打 短段之音樂。謂之小吹打。

四 畫

不攏 能戲極多。文武皆所擅場。謂之不攏。

不搭調 歌腔與調門不合。謂之不搭調。

不清頭 不明白也。

中軸子 後三齣戲之第一齣。謂之中軸子。

元場 在台上遶走一圈。謂之元場。

附記。元場有大小之別。如發兵時。龍套等走一大圈。即謂之大元場。如起
霸勒繚子畢。自走一周。謂之小元場。

內場 戲場以桌爲界限。棹內謂之內場。

內哄 謂後台呼喊之聲也。

六場通透 各種樂器。無所不能。謂之六場通透。

附記。六場通透。係指場面而言。所謂六場者。乃胡琴。南弦。月琴。單皮。大鑼。
小鑼等樂器是也。通透者。即無所不能之意。

切末 戲中之佈景及各種模型。謂之切末。

附記。花笑樓主云。焦氏循易餘籥錄。卷十七曰。輟耕錄有諸雜砌之目。不知取謂。按元曲殺狗勸夫。祇從取砌末上。謂所埋之死狗也。貨郎旦。外旦所切末。付淨科。謂金銀財寶也。梧桐雨。正末引宮娥挑燈拿砌末上。謂七夕乞巧筵所設物也。陳搏高臥。外扮使臣。引卒子捧砌末上。謂詔書繡帛也。冤家債主。和尚交砌末科。謂銀也。誤入桃源。正末扮劉晨。外砌阮肇。代砌末上。謂行李包裹或采藥器具也。又淨扮劉德。引沙三王留等砌末上。謂春社中羊酒紙錢之屬也。按焦氏以砌末強合雜砌。固末確切。然謂演劇時所用物。謂之砌末。則殊精審。今劇場獨有新彩新切之語。新彩謂燈彩切。即砌之省文。謂雜物也。今劇界亦有切末之言。然鮮知其元劇已然矣。

齊如山云。中國劇之規矩。處處都重在抽象。最忌逼真。尤不許真物上台。佈景更無論矣。即間有之。亦不過丑脚穿插科諢。至莊重脚。決不許用之。台上所有物件。均有特別規定。或將原物變通形式。或將原事設法用一二物件。以代表之。其代表之物品。即名曰「切末」。或書「砌末」。(中略)明以來。切末之製法。漸有成規。如以鞭爲馬。以旗爲車。以槳爲船。以紅門旗包紗帽胎爲人頭。以彩褲包茗帚。插入靴中爲腿。帶桿門旗一捲便爲包裹等等。皆是。百餘年切末二字。又有廣義狹義之分。廣義者。乃包涵古來箱中所備之物件。卽如上所述者。是狹義者。乃戲箱中不爲預備。所有各件。均各脚自備之物。或臨時租借之品。茲略舉如下。如向以紅毡帽一捲便爲肉。如今黃一刀則專有肉形之切末矣。向以虎頭裹以門旗。置於水桶口便

爲獅形。如今舉鼎則專有紙製獅形矣。再如挑華車之大槍。八大錘之八對錘。亦皆係脚色自備。或臨時租借之品。至碰碑之碑。御碑亭之亭。水簾洞之洞。金山寺之山等等。亦係臨時租借來者。皆本班所未有。以上所舉不過數種。但類此者。後台方呼之曰「切末」。管此者另有一行。向不歸箱中人員所轄也。但新式佈景。又當別論。又從來劇中舉動。皆爲舞意。騎馬有騎馬式之舞。乘轎有乘轎式之舞。以及乘車。乘船。登山。涉水等等。皆有專式之舞。有以上種種原因。則尤不能用真物上台矣。

分包 一班分兩處演唱之謂。(如應堂會等是)

勾臉 以粉墨塗面。謂之勾臉。

附記。淨脚勾臉。須從頭頂勾起。用鼻尖抵住手腕。手指上揚。以中指間所

到之處爲度。否則臉形扁小。故俗稱淨角爲大花臉。至于小丑勾臉。只用粉墨在眼鼻之間。分類勾抹。故俗稱爲小花臉。其勾法亦有準繩。如張別古爲老。張文遠爲少。湯表背爲奸。朱光祖爲智。於眉頭眼角。略施粉墨。則老少奸智。判然分明。又花臉上總不能脫去蠅蝠之形。無論淨脚之大花臉。或丑脚之小花臉。其於眉頭鼻角及頰間。或紅或黑。或大或小。多夾一蝠形。觀者或不注意之。此不過取其多福之兆。別無用意。

又淨脚之臉譜。雖有成例。各人勾法不同。臉小者多刺一月亮門。以顯面大。或於頭頂上加白布一方。連同勾之。早年以錢寶豐。黃潤甫。臉譜最善。今諸伶均已物故。而錢金福獨成名宿矣。

反串 反其常態。謂之反串。

附記。反串乃反其常態之意。如令生飾旦。令旦飾生。淨飾丑。而丑飾淨。拿腔作勢。實無甚意味。近來社會人心日奇。每多以此爲樂。而梨園中人又大張旗鼓。標新立異。演反串戲。以資號召觀衆。若長此以往。絕非吉兆。按反串之舉。昔雖有之。多因本工不敷用。或所能之戲太多。偶一爲之。藉博觀客歡心。非如今日隨意反串也。

引子 初上台所念之韻詞。謂之引子。

附記。脚色上場。最初開口者爲引子。引子即引起來之意。念時亦有工尺。惟只乾念不用音樂。且不打板。按引子之來源。係因中國文字。最忌張嘴便說本題。編劇填詞亦用此理。所以戲劇之引子。或總言全部事跡之大意。或本人身世情性之大概。或本齣之大旨。然總是虛空籠罩。賅括言之。最忌着痕跡。引子之最普通者。係兩句。有四句者。名

曰大引子。但崑曲則不然。各調有各調之引子。有兩句者。有三四句者。有十餘句者。於是將引子又分了許多名稱。不必細論。但無論多少句。果係引子。則督是散板。乃與現在皮簧引子稍同之點。至元人雜劇。則概不用引子云。（見中國劇之組織）

弔場 主腳化裝未成。使配角先上場敷衍。謂之弔場。

弔嗓子 伶工溫習唱詞。而以胡琴和之。謂之弔嗓子。

手操 劇中人以手爭鬥之姿勢也。

水詞 各戲皆能通用之曲詞。謂之水詞。

五 畫

台風 伶工扮演劇中人。嚴如當時氣象。謂之有台風。

台口 戲台之前。謂之台口。

代份兒 代他人領戲份。謂之代份兒。

附記。伶工演戲畢。如欲他往。不能候至拿份兒時。必須託友人於開份兒時代領。即所謂之代份兒也。

代一個 名脚除應演之戲外。再演一齣。謂之代一個。

附記。劇中需用重要脚色時。他伶多不能代替。欲以名脚扮演。而名脚已有本工戲演唱。不得已乃乞其再演一齣。即謂之代一個。

出牙笏 遇有重要之事。寫於牙笏上。告知同人。謂之出牙笏。

附記。後台之出牙笏。與官廳之出布告同。凡遇重要之事。或排演新戲。或應某日之堂會。老板必寫牙笏立於賬桌。示諸同人。俾衆週知。屆時趨往。

左嚨子 嚨音不正。謂之左嚨子。

包銀 定期之戲份也。

附記。北京戲班。從前也講包銀。各脚包銀說定以後。一年不許更改。班主賠賺。與脚色無干。這個情形傳了多少年。沒有更動。到光緒初年。楊月樓由上海回京。搭入三慶班。非常之紅。極能叫座。他自己以拿包銀不合算。所以與班主商妥。改分成。就是每日賣多少錢。他要幾成。從此以後。北京包銀的成規。算是給破壞了。上海現時還都是包銀班。北京算是沒有了。（節錄中國劇之變遷）

叫板 未唱之先。凡以喜怒哀樂。或驚憂之聲。而引起鑼鼓點者。皆謂之叫板。

附記。叫板者。即伶工在未唱之先。或哭或笑。或喜怒哀思悲驚等聲。而能引起鑼鼓者。例如女起解蘇三在台內之「苦啊」聲。即所謂之叫板是也。按此戲本為青衣正工。又因其身在縲絏中。受不白之冤。其

苦可知。故「苦啊」之聲。當嚶嚶如遊絲斷雨。徐徐發出。其鑼鼓自當隨叫板之高低。而引申之。俾聽者將蘇三之苦。一一化於腦中。（下略）（節錄顧曲金針）

中國劇於說白完後。未唱之前。須有叫板。其叫板之法不同。有時將道白之末一字聲音拉長。有時用一字。（如呀咬等字）有時一折袖。或一笑。或一種特別舉動。音樂組一見一聽。便預備奏樂隨唱。將唱完時。歌者將末一字音亦拉長。音樂組一聽。亦即知將完。便預備停止。按元朝迄今日。無論何劇。每逢起唱。都有叫板。皮黃尤無一定腔譜。故可隨時伸縮。更動。所以於歌唱起落之時。更須有一定之表示。然有時此人叫板。彼人唱。乃係特別的辦法。（見中國劇之組織）

外場 桌外謂之外場。

外串 堂會戲。除原定某班之全體脚色外。特約他脚串演。謂之外串。

四執交場 乃指後台各箱口。及交作檢場者而言也。

附記。四執交場之意義詳釋於下。四執之意義爲何。即大衣。二衣。盔頭。旗。

把等箱之謂也。主其事者。名曰箱官。又曰管箱的。交之意義爲何。乃。

交作夥計也。如彩匣子。水鍋。催戲。打台簾。扛切末等項。（解詳後）

皆在其內。場之意義爲何。即檢場者也。此皆後台重要人員。缺其一。

不可也。

打卦 偷學他人腔調。謹得其貌。而遺其神之謂也。

打朝 飾朝官者。於參見帝王時。謂之打朝。

打泡 初演戲。謂之打泡。

打上 以鑼鼓引角色出場。謂之打上。

打下 以鑼鼓送脚色下場。謂之打下。

打把子 以刀槍試演。謂之打把子。

打住啦 戲演畢。謂之打住啦。

打補子 主脚未到。臨時以他角代替。謂之打補子。

打連環 戲中交戰。互相打上打下。謂之打連環。

附記。打仗時。此方之人。將彼方之人打下。彼方一人。又將此方之人打下。

如此循環不已。名曰打連環。(下略)(見中國劇之組織)

打通堂 科班全體學生。每受責罰。謂之打通堂。

打通兒 戲未開演。後台所喧聒之鑼鼓聲。謂之打通兒。

附記。凡戲在未開演以前。文武場先集於後台。須喧聒鑼鼓三次。謂之打

通兒。用此以爲通知劇員。招攬觀客之意。第一二通。照例須打七棒

四翻（高腔班之鑼鼓點字）打法第一翻爲倉冬秋冬秋倉冬秋。冬秋倉冬秋冬秋冬秋冬秋冬秋。第二翻爲倉秋冬秋冬秋冬秋冬秋。第三翻爲倉秋秋秋秋秋秋秋秋秋。冬秋冬秋冬秋冬秋。第四翻爲倉秋秋秋秋秋秋秋秋秋。冬秋冬秋冬秋冬秋。第三通加吹大鎖呐。謂之吹台。俗曰安哨子。所吹者大多爲柳搖金。一枝花。此外有名哪叱令者。乃元旦日吹台時所用。至於將軍令一節。因工譜多。且須翻轉吹之。故能之者甚少。按吹台本爲徒弟所爲之事。今初學者。即欲操琴。焉能學吹將軍令。場面能吹者。多做後工。不應開場。故一枝花亦不見有能吹者矣。先祖每於庭訓之餘。輒言其少時嘗用鎖呐吹將軍令。哪叱令。一枝花等。以資練習手指。並翻轉吹之。偶有小誤。爲師者輒加以夏楚。嚴冬大雪紛飛。則推跪雪地中。使彼自

吹。亘三小時。始令之起。

打背供 背人之表示。謂之打背供。

附記。凡劇中人以袖障面。或以手中所持之物。對台下觀衆作種種表示者。名曰打背供。蓋劇中之重要關鍵也。茲將各書所見關於打背供之文字。擇要節錄之於下。

背供者。背人之言語也。戲劇中於二人對立或對坐時。欲避他人而表自己之意旨。或設法以行事時。輒用此法。名曰打背供。法以手舉起用袖遮掩。以道自己之意思。如陰陽河之張茂森。於遇妻魂時。以袖遮面。自言自語。「看他好像我妻李桂英模樣。他怎樣來到此地。」亦打背供之一也。蓋張見桂英之魂。疑似其妻。而自思妻方安居家中。決無獨自來此挑水之理。將信將疑。不敢自決。故打背供以表

其心事。又如梅龍鎮之正德。於鳳姐將要呼喚時。打背供云。「呵呀。且住。偷這丫頭呼喚起來。驚動鄉鄰。將我拿送在官。君臣相見。成何體統也罷。不免看這丫頭。若有福分。便封他一宮。若無福分。孤打馬就走。」玩其語意。似被鳳姐所逼。欲謀抵制之策。以相對待。然二人對立近在咫尺。一人言語。豈有他人不聞之理。故必遮之以袖。以表所言。非有聲之言語。乃其心中之意思。藉此補足劇情表演不到之處。倘不用此法表明。則對於劇情必難徹透。觀者將處於悶葫蘆中。減其觀劇之興趣矣。大抵以袖遮掩。亦有方法。站立或坐於上場門一方者。打背供時。宜遮左手。坐立於下場門一方者。反之。其手舉起。與身體成直角。即遮於二人之間。上臂與肩同高。下臂略屈而肘平。面部則向台外云。（見戲學彙考）

背供者。背人供招也。係背人自道心事之意。而一人或數人說話之時。其中一人。心內偶有感觸。便用神色表現。以便台下知曉。若感觸之情節。複雜全靠神表現。不易充足。則用白或唱。暗行說出。故打背供時。須用袖遮隔。或往台旁走幾步。都是表示。不便台上他人知道的意思。但有時一人。場上歌唱或說白。亦是自述心事之意。與背供意義大致相同。不得目爲無故。自言自語也。（見中國劇之組織）

武家坡。薛平貴坡前戲妻。須打背供。而後念「且住。想我離家一十八載。」若不打背供。則此數語。是觀面所講之者。非自己思量之語也。王寶釧將回轉寒窯之前。亦打背供。而思脫其身之計也。不然則王寶釧之設計籌策。無處可以形容。不將與薛平貴謀耶。綜之。戲中欲表暗笑其人之非。或設計害人之謀。必須打背供。要知戲劇爲描

寫個人之賦性言語舉止。今二者同立於台。不能描寫其各人秘密之賦性言語舉止。言之則彼方已知其謀。不言則觀衆未明其意。故作打背供介於其間。蓋打背供乃表明戲中之所言非出聲之言。乃其腹中之言也。戲中之所笑非形色之笑。乃其心中之笑也。諸凡劇中人之所言殺害。劇中之所言調笑。莫不爲其胸肌間之計畫。否則與他方離不逾咫。其言其語焉有不明之理。（下略）（見學戲百法）

背供爲自述之詞。即演來表示自己意思之語。爲戲劇中之一重要關鍵。然演者對於背供時。無論說白或唱詞。必以手腕高橫其前。所以表示其唱白爲心中之意思也。設台上同時之第二者。或第三者。其對答言詞。應無設及背供時之說白或唱詞。方對。蓋以其背供時

之語。對方實無聞聽之可能也。但有時背供語後。轉爲對語。而此對語一折。尤爲緊要。演者不可隨意抹去。否則每至於兩不逗筭耳。如捉放曹殺奢後。陳公唱（聽他言）一大段。完全爲背供語。係陳宮自怨自嗟。腹誹阿瞞。對立之曹操。並未聞及。僅對白有「明公我有一言商勸。」而曹操接白。乃有「你言多語詐」句。陳宮僅說一句。言不爲多。何得謂詐。倘陳宮所說之話。爲操所聞。則義負冤家四字。早已吃阿瞞寶劍一下。與呂奢同。豈待于「鼓打四更月正中」四句詩。而曹始恕哉。聞老伶工言。「明公我有一言相勸」下。原本有一段勸解之詞。由背供而轉對語。故曹有你「言多語詐」之語。則前後始能貫串。而近來之演者。隨便抹刪。遂至牛唇不對馬嘴矣。（見一得軒談戲）

打背供之背字講解。係對同場演者而言。因劇中情節。有必須背彼後方述語。而又不能不述於觀者。背彼方講話。向台下道白。或背地自語。即謂之打背供。紅鸞禧莫稽取仲後。（中略）推金玉奴於江中。遣金松歸里。當其於舟中設計時。對台下所述者。即打背供也。按打背供既對台下講話。雖切近台口。亦無妨。因觀者不明戲中人之心理事。背彼方道明。雖說破其用計。亦絕無妨碍。（下略）（見俠公戲話）

打英雄的 武戲中之零碎花臉。謂之打英雄的。

附記。武行中之花面。內行謂之打英雄的。其扮演角色。如拿高登之教師。蚩蚩廟之米龍豆虎。早年規矩。打英雄的。不能專去武戲。尙須兼演文戲中脚色。其應演唱者。爲戰樊城之武成黑。慶陽圖之李虎。南陽

關之伍保。太平橋之汴義道。清河橋之豆鳳。開府之煞神。禪于寺之汴莊。此規則久已廢矣。

打出手兒 凡劇中人彼此傳遞武器。並做出種種炫奇鬥法姿勢。謂之打出手兒。

附記。張穆子云。武戲中常有將各種武器。互相拋擲傳遞者。梨園中名之曰打出手。言其武器之脫手也。據老輩言。此係舊劇形容神仙妖魔。炫奇鬥法之意思。蓋根據封神演義。以故舊時舞台規則。僅能演之於神話劇。如泗洲城。百草山之類。其後演者欲格外取悅觀客。遂致演取金陵等劇。與神仙毫不相干者。亦大打出手。其實非老例所許也。又云。顧時至今日。交戰時所用之利器。如槍炮以及手溜彈等。殆無不懸空射擊。互相投擲。恰合打出手之原義。故取金陵等劇之打

出手。雖云破例。亦可謂爲有先見之明矣。

打黃梁子 謂做夢也。

附記。楊掌生夢華瑣簿云。「余嘗見伶人家堂。有書祖師九天翼宿星君神位者。問之不能言其故。小霞爲余言。聞諸父老云。老郎神姓耿。名夢。昔諸童子從教師學歌舞。每見一小郎極秀慧。爲諸郎導。固非同學中人也。每肄業時。必至。或集諸郎。按名索之。則無其人。諸郎既與之習。樂與之游。見之則智慧頓生。由是相驚以神。後乃肖像祀之。說頗不經。然吳人晨起諱言夢。諸伶尤甚。不解其故。如小霞言。是禁言夢者。諱其神明也。」無名氏云。「有謂老郎神即唐明皇與楚王朗中官者。亦可不辦。考唐明皇設梨園以教演歌舞。於戲誠不無微功。然於藝術上。殊無可稱述。即偶有創作。亦李黃輩所爲。且係貴族的。

而非民衆的。其資格猶遠遜於漢武。若郎中官確爲中興皮黃之元勳。並有所創作。非漢武明皇可比。其名予知之。現亦不妨宣佈。黃班今有前不言更。後不言夢之說。更夢即其名也。緣伶工有謂老郎神爲耿夢者。即由此致誤。蓋謂前台作戲時。須忘其爲更生。而在後台則還我本相。乃藝術上之原則。以此二字爲名。要不過藉以自勵。今漢班以此示儆。京伶則流於迷信。兩俱失之也。大同云「史稱孫叔敖卒。其子困貧負薪。楚國名優有優孟者。假爲叔敖。著其衣冠。作歌以感莊王。叔敖之子乃得封。後世稱假裝者爲優孟衣冠。即本乎是。今之梨園行人。前台不言更。後台不言夢。而曰打黃梁子。蓋重優孟之爲人。視同戲劇之鼻祖。請言其名。以尊之也。」

按無名氏所云。則與夢華瑣簿載者各持一說。而大同君之言。又與

無名氏不同。雖內行有前不言更、後不言夢之說。據諸芙蓉曲碼譜。則謂「以更爲黑夜定鼓之時。梨園之戲。不應作長夜荒樂之舉。故避之。以夢是出自幻想。人之娛樂。自爲賞心之事。非如夢中未醒也。」此又一說。然欲窮究其故。則皆愕然而莫能對矣。

打台簾的 司掀戲台門簾之人。謂之打台簾。

附記。打台簾的。乃交作夥計之一。每日所得之資甚薄。惟掀上場門簾之人。較掀下場門簾之人。所爲之事繁多。因須代理檢場之一部分責任。如戲中需用大帳子時。渠必爲支搭。需用傘時。渠預先撐起。再交與執傘人上場時執之。故所得報酬亦較重耳。

扒山子 謂虎也。

本戲 首尾畢具之戲。謂之本戲。

附記。從首至尾將一段事蹟編成連本戲劇。一日或分數日始能演完。即謂之本戲。非但事實易於明瞭。且能引起觀者興趣。

本子 抄本之戲詞也。

本工 戲中所應飾者。謂之本工。

本錢 嚦子謂之本錢。又謂之秀兒。

附記。唱戲向以嚦子爲資本。嚦音啞。則歌之必不動聽。故伶人對於嚦子。視爲重要之事。然嚦音出於天賦。不能勉強而爲之。且嚦音宏亮。尙須婉轉自如。疾徐得法。否則不落平庸。必至迂腐。其難也如此。今日伶人以嚦音見長者。百不得一。往時四大徽班中生旦淨丑諸角色。所歌之調門。大略相同。如生就之調門高。亦不能一人獨唱。程大老板。王九先生等之嚦音。爲最優者。且以養衆計。歌時尙顧瞻配角。

較諸今日伶工。則有上下床之別矣。迨汪桂芬龍長勝出。始唱至乙字調。而當時多謂其別開生面。無如能者寥寥。如孫菊仙之堂音。嚶可爲空前絕技。欲效之者。實非易事。今之不足六字調者。亦稱爲好角。殊不知唱念作三者。唱爲正工。嚶子如不足六字調。即不能謂之好角。今者世變日亟。當日嚶音佳者。相繼物化。此道日衰。伶工但知自備私行頭。博悅觀者。至于嚶音優劣。則不注重。顧曲者亦然。而于伶工演戲。又多以手代板。隨聲附合。至可哂矣。

本錢足 嚶音好。謂之本錢足。

正工 戲中之主腳也。

玉柱 盛箱架上之木柱也。

白口 戲中人所言者。謂之白口。

六 畫

丟板 與走板同。

交代 身段之暗示。謂之交代。

份兒 伶人之工資也。

附記。早年伶工演戲。其所得之資。皆按月計算。故有包銀之名。無所謂戲分也。有之。即自慈安太后斷國服始。故江都李毓如先生。有一原班廢包銀改戲份之原起一文。其文曰。早年堂會最重崑曲。竟有終日不聞大鑼之聲者。大柵欄戲園。惟四大徽班輪演。〔四天一轉。戲園預給班中轉兒錢。〕秦腔只演外城。〔芳草園等館。〕徽班分外城。照戲館車錢。另給半份。程長庚長三慶。不演外城。其時同人有包銀無戲份。每日定有車錢。程長庚每日不過六吊。拿三吊者。即是好

角。五百文居其多數。春秋兩季說公話。增長車錢。每次亦只五百文。如此便不容易。自慈安太后國服。演說白清唱。乃二路以下角色。彼此湊合。自無包銀之規矩。始定爲戲份。至大者六吊八吊。大頭叫天。彼時乃二路之錚錚者。聲名亦由此而起。遂成名角。國服既滿。戲班亦廢包銀而改戲份。鑫培由八吊至十六吊。其後長至三十吊。則以爲空前絕後。桂鳳最盛時。戲份不過八吊。希冀長至十六吊。則心滿意足。可見當日掙錢之難。

吃戲酸 與外行「吃醋」同。

附記。凡組一班。必須約請伶工担任生旦淨丑諸角色。其後又在外約同樣角色。來班搭演。其班中原有之角色。必互起猜忌。謂之吃戲酸。

吃栗子 與笨瓜同。

吃螺螄 唱作重復。謂之吃螺螄。

附記。唱作重復。爲諸伶所不能免。每因犯此疵。滿堂倒彩。市肆所售之螺螄。早年伶工多不敢食。恐食之於演劇時犯吃螺螄之疵。伶工智識淺陋。多重迷信。往往如此。

合絃 歌聲與琴音相合。謂之合絃。

回了 停演。謂之回了。

附記。戲園中每遇大風大雨時。不能演唱。即演唱。亦無人往觀。故必須停演。停演時。須派催戲人。往諸伶工家中報告。『……老板……回了。』此語即謂某園已停演。無須再去之意也。

行頭 劇中所穿之衣服。謂之行頭。

附記。齊如山曰。中國戲劇之衣服。名曰行頭。其規定異常簡約。乃斟酌唐

宋元明數朝衣服之樣式而成者。故劇中無論何等人。穿何種衣服。均有特別規定。不分朝代。不分地域。不分時季。均照此穿之。如文官朝會大禮時。則穿蟒。平時治公會客。則穿帔。燕居時。則穿褶子。武官點兵閱操。則穿靠。有大典禮時。亦加穿蟒。平時治公。則穿開氅。宴私隨便之時。亦穿褶子。武士則穿打衣庫祆。按劇中行頭名目尙夥。然最要者。大致不外以上數種。惟其顏色。則定律頗嚴。所謂「十蟒十靠」。一「正五色」。一「間五色」。一「紅綠黃白黑正五色也」。紫粉藍湖絳。間五色也。如正真人穿紅色。有德人穿綠色。皇帝穿黃色。粗莽人穿黑色。少年人穿白色。其餘間色。則爲便服。又有杏黃色香黃二種。則者舊功臣及王公等穿之。女子所穿除蟒帔褶子外。只多宮衣一件。及下身多繫一件裙子耳。故行頭一項。乍着似種類極多。其實原則

上極簡約。其餘各種雖名目不少。然大致皆由此數種變化而出。雖名目花樣稍有不同。實質殊無大分別也。

行戲 約演日戲。謂之行戲。

附記。五行八作於祭神宴會時。欲求熱鬧。而圖省錢。必預先約請科班童伶演唱日戲。此即謂之行戲也。

羊毛 譏外行之語也。

早軸子 前三齣戲。謂之早軸子。

七 畫

串戲 串演也。

附記。童伶或票友在戲班中串戲。向無戲份。且須給串戲錢。串戲錢者。用之酬謝四執交場諸人者。東亞戲迷云。一戲班原有一筆串戲錢。不

過上場人耐謝各箱口。因爲四執交場的掙項苦。藉此可以得幾個零錢。老年間又不自帶行頭。好歹都歸箱口預備。譬如挑着好的穿。上去自然顯着火熾。沒有這筆串戲錢。就許扮的不像樣兒。要新的沒有。難道不答應誰。至到一個文武場。不應耐好了。都不好辨。調門定的不合式。立刻就不能唱上來。鑼鼓點子胡打亂敲。抬手動脚都不得勁。淨脚下臉硬沒有草紙。又應當去問誰。且行洗臉不給熱水。那還怎樣擦粉。諸如此類。不過就爲得這項錢。并非強制訛人。給與不給。可以隨便。因有以上種種困難。誰能誠心找麻煩。好在花有限的錢。爲何要招人不願意。落得叫人歡歡喜喜。自己賺個舒服。究其實總算是喜歡錢。（下略）

餉了。甲伶打諢。乙伶先爲道破者。謂之餉了。

附記。後台之創字。有許多分別。如創戲。創場子。創扮相等是。創戲者何。即此伶欲演之戲。爲彼伶所先演。創場子者何。即兩劇相同之場子。在一日演唱也。創扮相之意。與創場略同。如取金陵鳳警公主。與虹霓關東方夫人。其扮相皆爲素衣銀槍。如在一戲園中。同一日演之。即謂之創扮相。按此惡習。早年戲班爲最忌。且無敢違者。重戲德也。近來此規打破。伶工又多唯利是圖。所謂創戲。所謂創場子。所謂創扮相。皆不重矣。

吹挑子 散戲時。後台所吹之喇叭。謂之吹挑子。

附記。戲園舊例。每於散戲時。多以二童子至台前行鞠躬禮。名之曰送客。而天官賜福之金榜。則爲伶人捧持。後以伶工代替二童子。而持天官賜福之金榜者。則檢場人任之。此早年之規矩也。今以生旦二人

代替送客。又名紅人。邇來此例雖破。散戲時。後台管後場棹人。僅持挑子立於上場門內。吹二三聲。不復用紅人送客矣。

坐包 一日之戲。任於一人。謂之坐包。

附記。凡遇堂會。脚色不敷支配。須指定數人。担任零碎。遇缺乏時。即行庖代。戲完始可卸責。坐包云者。即謂一日之戲。包於一人。且須坐而待之也。（見菊部叢刊上編）

坐場詩 引子後所念者。謂之坐場詩。

附記。脚色上場引子念完落坐後。所念之四句詩。俗名曰坐場詩。亦曰定場詩。又名定場白。此與引子之組織。大致相同。但其淵源。大致來於說部。按中國小說。或鼓詞起首。大致定有一二首詩詞。該括言之。作為說部的提綱携領。戲劇之在宋元時代。本等於鼓詞。其結構與說

部鼓詞大致相同。故起首亦用此。但崑曲大致仍用詞。皮黃則純用詩矣。惟脚色念詩。須乾念。無工尺。是與引子不同處。再劇中莊重脚色。或重要人物。上場規則必先念引子。後念詩。若上場便念詩者甚少。但若二人或四人同上場時。則往往開口便念詩。每人念兩句。或每人念一句。乃係常事。惟四文官。則一定每人一句詩。若四武將。雖亦常念詩。若起霸。則恆用點降唇。四人分念矣。（下略）（見中國劇之組織）

形兒 劇中之假禽獸也。

附記。劇中最忌以真物上台。今雖破例。而飛禽走獸等。仍摹其形以求畢肖。故劇中凡有禽獸者。多扮一形兒上場也。形兒製法。其首多用硬紙。仿諸野獸之首。加以顏色。樣式與市井小兒遊戲中所戴之大壳

和尚渡柳翠等假面具略同。惟其下則連繫以布袋。作爲下身。四足俱備。如劇中需用時。以一人套入其中。爬而行之。與真獸無異。吾每往後台參觀。即聽有「……扮一形兒去」之語。卽此物也。

扮戲 伶工化裝。謂之扮戲。

附記。諺云。裝狼像狼。裝虎像虎。戲劇中角色。以今人而喬飾古人。唱念作打。皆藝術中之最要者。而裝扮尤爲之先也。故脚色之扮戲。有關天然者。有關人工者。天然者。如生脚須有工架。氣魄大方。態度自然。身材合式。如小生須面貌平正。精神有翩翩資格。身材俐落。不肥不腫。如旦脚須姿首艷麗。最低程度。亦須平正。身材適中。玲瓏窈窕。如淨脚須體極魁梧。方面大耳。身材要高。如丑脚須身體靈活。眉目生動。此爲天然者。又有謂人工者。即扮飾悉按規則。不添不減。不苟且。不

敷衍。是爲人力所能者。按扮戲。生脚須勒水紗。(旦淨均同)吊起眉目。以顯精神。面上塗彩。以顯容光。(中略)束腰時。宜緊紮靠時。勿鬆。且脚須敷粉。貼片子。花旦尙須踩躡。勿論冬夏。不準多襯衣服。因女子以瘦弱窈窕爲美觀。腫臃無度爲醜也。淨脚則不然。勿論寒暑。內中必襯胖袄。以示魁梧。(下略)(見翁園戲話)

把匣子 盛兵器之木箱。謂之把匣子。

把子頭 魁星筆。謂之把子頭。

抓傢伙 散漫無規。謂之抓傢伙。

抖漏子 揭穿隱情。謂之抖漏子。

折腰 開口太遲。鑼鼓不接。謂之折腰。

投袖 謂拂袖也。

肚子寬 能戲多。謂之肚子寬。

附記。張繆子云。陸金桂。睥目蟠腹。無論崑亂文武。皆能對付。故有陸大肚之稱。戲界人謂能戲多者。爲「肚子寬」。猶言腹笥便便耳。大肚亦斯義也。

角兒 角色之簡稱。乃串演劇中人之人也。

附記。梨園原一書。爲梨園前輩黃旛綽先生所撰。成書於前清嘉慶年間。其中所述。以王大梁詳論角色一文爲最佳。茲錄之於下文。曰：「角色者。言其本角之物色也。生者主也。凡一劇由主而起。一帙之事。在其主終始。故曰生。旦者乃於寅刻之先。以男扮女。是男非男。似女非女。見時不能分。因其扮粧時。在天甫黎明。故曰旦。丑者即醜字。言其醜陋。匪人所及。撮科打諢。醜態百出。故曰丑。淨者靜也。言其鬧。

中取靜。靜中取鬧。故曰淨。外者以外姓人。有尊崇之色也。故曰外。老旦。其所司母姑乳婆。亦應於黎明扮粧。老少雖不同。其以男扮女。則一也。故曰老旦末者。道始末也。先出場述其家門。言其始末。故曰末。小生。或作主之子姪。或作良朋故舊。或作少年英雄。或作浪蕩子弟。故曰小生。小旦。或侍妾。或養女。成娼妓。或不貞之婦。故曰小旦。貼旦。即付旦也。凡男女角色。既粧何等人。即當作何等人。自居喜怒哀樂。離合悲歡。皆須出於己衷。則能使看者觸目動情。始爲現身說法。可以善懲惡。非取其虛戈。作戲爲嬉戲也。」

走板 板眼不合。謂之走板。

走邊 劇中脚色於深夜窺探時。所作之種種身段。謂之走邊。

附記。凡劇中一人或數人。在場上作種種身段。全用鈸（樂器）隨

之名曰走邊。按此皆係夜間之事。或前往窺探。或偷盜。或拿賊。故所作身段。或仰身遠望。或灣腰近窺。都是黑夜之情形。可惜如今真正能行走邊之身段者。實不多矣。然身段作完。用呀字叫板時。仍盡作仰面遠望之勢。此猶存舊意也。因夜間不便在大街大路直行。須靠路邊疾走。或牆邊偷行。故曰走邊。（見中國劇之組織）

走浪 花旦脚色。由緩行而漸速。走成之波浪脚步。謂之走浪。

走矮子 矮身以足尖行走。謂之走矮子。

八畫

使腔 歌聲延長。抑揚可聽。謂之使腔。

知天命 知足之謂也。

附記。方振泉又名方獅子。工崑淨。隸三慶。四喜等班。能戲甚夥。牧羊

記大逼之衛律。昊天塔之楊五郎。功臣宴之鐵勒奴。北詐瘋之敬德。皆其傑作。如大逼自方故後。即無人演唱。姑蘇台之吳玉刺虎之李虎。大小騙之大騙。同崑丑楊三演。人謂絕戲。後亦飾皮黃花臉。祇演配角。如反五侯。太平橋等戲。除崑淨外。徽戲之正角。絕不肯動。其「知天命」如此。（下略）（見三十年見聞錄）

官中 公共所用之物。謂之官中。

官工 即放假也。

附記。戲界以三月十八爲祭神日。這一天無論何班。都不演戲。民國後雖廢除迷信。可是仍不演戲。所以又叫官工。言其是放官假的意思。在從前各戲班的組織。都是以每年三月十八日爲期。各班中添約新脚。或舊有脚色包銀加減。以及各班規定戲園子的輪轉。都是這天

以前說妥。既說妥之后。就是一年。各角如欲另搭別班。非等到下年三月十八日不可。現在各戲班到這天。也還有點變動。但是不象從前那樣重要了。（節錄中國劇之變遷）

定板 開戲時所擊之第一板。謂之定板。

底包 與班底同。

念白 述戲中之語。謂之念白。

怯場 怕同名角配戲。謂之怯場。

怯口 念白不脫土音。謂之怯口。

抹彩 以脂粉塗面。謂之抹彩。

拆掌子 約他班角色粉演。謂之拆掌子。

附記。早年戲界。皆有互助精神。如某一劇中缺乏角色。他班即可應徵來

班扮演名之曰拆掌子。今日戲班人材濟濟。鮮有缺乏脚色之事矣。

抱牙笏

堂會點戲管事者照例將戲名寫於牙笏上。令人持之上台。俾告觀衆。謂之抱牙笏。

拉矢

筋疲力盡勢難終場。謂之拉矢。

放水

忘却原詞。以他戲之詞句代之。謂之放水。

明場

表演於外者。謂之明場。

服謔

服人勸解。謂之服謔。

杵

錢之也稱。謂之杵。

武行頭

武行中之首領也。

爬字調

歌腔最低。謂之爬字調。

門簽兒

戲園門前所貼之戲報子。謂之門簽兒。

九畫

科班 童伶習藝所。謂之科班。

附記。梨園之設科班。專爲教練戲劇人材。故童伶之入科班。亦如學生之入學校也。惟科班中之規矩。則較學校爲繁。此又不能相題並論。余喜與伶界往還。故於此中事情。略知一二。今請爲我同志陳之。夫科班在清代極多。今則寥如晨星。即以北平一偶而言。如慶昇平。慶和成。等班。成立最早。皆以崑劇爲主。繼之者爲雙慶。雙奎。全福。小福勝。小嵩祝。三慶。四喜。等班。約在同光之間。他如小榮椿。福壽。玉成。小和春。得勝奎。等班。則較遲矣。小洪奎。長春。等班。又其次也。清季則組有喜連成科班。鼎革後。改爲富連成。此外又有正樂社。福清社。斌慶社。多如春筍。至今日則僅存富連成爲碩果矣。按科班之組織。多由伶

工自動發起。招外界股東供給資財。然亦有獨自經營。不招外股者。惟甚少耳。在組織之先。須購妥房屋。及一切雜具。再聘請教師置備戲裝。然後招集幼童。而教導之。此不過述其大略。至於幼童入社。謂之入科。初時須有人爲之介紹。暫留社中數日。審查其材幹。如有可學戲之材者。再與其家長訂立契約。謂之寫字。寫字時。須有相當保人。僉名畫押。所定年限。約七年。其一切衣食。由社中供給。茲將幼童入社時。所立之字據格式列下。以供參考。其文曰。關書大發。（此四字寫於摺面。）立關書人○○○○。今將○○○○年歲。志願投於○○○○師名下爲徒。習梨園生計。言明七年爲滿。凡於限期內所得銀錢。俱歸○○○○師享受。無故禁止回家。亦不准中途退學。否則有中保人承管。倘有天災病疾。各由天命。如遇私逃等情。須兩家尋找。年

滿謝師。但憑天良。恐口無憑。立字爲證。立關書入。〇〇〇畫押中保人。〇〇〇畫押。年月日吉立。

學生既入科班。在此限期之內。名曰作科。必須堅守班規。並於此時間。擇其品貌喉音。以定學習門類。或生。或旦。或淨。或丑。或文。或武。而教導之。每日喊噪。弔噪。翻跌。武打。教歌唱。拉身段。或集衆生排演一劇。皆有固定規則。絕無混亂之弊。如學生稍有錯誤。即加以夏楚。不容分毫也。學生所學之戲。約達十餘齣。即令彼登台演唱。每日給銅元數枚。謂之點心錢。同時取社名中之一字。以名諸生。赴戲園時。一律服用社中衣帽。教師領導之。結隊而行。途中不許與人談話。及一切不正當行爲。歸時亦然。

學生畢業。謂之出科。出科時。須焚香謝師。將入科時所立之字據領

回。如照舊在該班演唱。老板卽與彼開戲份。多者不過二百餘枚。少者數十銅元。如不在本班演唱。亦可留於社中教戲。每日給以相當戲份。以爲糊口之資。此乃指出科後。尙在社中者而言。其於出科時。卽脫離社務。獨立以謀生活者。亦不少也。

節錄北平富連成社科班訓詞。

傳與我輩門人。諸生須當敬聽。自古人生於世。

須有一技之能。我輩旣務斯業。便當專心用功。

以後名揚四海。根據卽在年輕。何況爾諸小子。

都非蠢笨愚朦。並且所授功課。又非勉強而行。

此刻不務正業。將來老大無成。若聽外人煽惑。

終久荒廢一生。爾等父母兄弟。誰不盼爾成名。

況值講求自立。

正是鬪宇競爭。

至於交結朋友。

亦在五倫之中。

皆因爾等年幼。

那知世路難行。

交友稍不慎重。

狐羣狗黨相迎。

漸漸吃喝嫖賭。

以至無惡不生。

文的嗓音一壞。

武的功夫一扔。

彼時若呼朋友。

一個也不應聲。

自己名譽失敗。

方覺慚愧難容。

若到那般時候。

後悔也是不成。

並有忠言幾句。

門人務必遵行。

說破其中利害。

望爾日上蒸蒸。

一。要養身體。

凡是一個人。乃秉天地之氣所生。父母身體所養生下一個人來。就應在世界上作事。何況我們這指身為業的人。什麼叫指身為業哪。

就是自己去謀生計。假如家裏有錢。用不着自己。我們既是個男子漢。本應當自食其力。俗語說。自己的錢。吃的香。嚼的脆。你想身子若是不強壯。時常病病歪歪。什麼事都不能作。那不如同廢物一樣嗎。就拿我們這梨園行說吧。唱文戲的。身子要是不強壯。嗓子如何能好的了。武行身子不強壯。還能打的了武戲嗎。所以自己必須要把身子。看的極貴重。千萬自己不可毀壞。並且還有許多的事。全仗着身子哪。養家立己。孝敬父母。這都是一個人應做的事。故此養身體。最是要緊的。

一。要遵教訓。

教訓是師父先生與父母所告訴的話。爲教訓小孩子。差不多總都是貪玩的心盛。師父先生所說的話。總都是叫你們不可貪玩。趁着

現在年輕。腦力正足的時候。多多學點本領要緊。怎麼樣練的功夫。怎麼樣可以成名。怎麼樣可以有飯食。怎麼樣的交朋友。怎麼樣是好。怎麼樣是壞。像這樣的話。你們小孩子家。一定是不喜歡聽。知道古人有兩句俗語呀。良藥苦口利於病。忠言逆耳利於行。這兩句話怎麼講呢。比如有一個人罷。得了病啦。自然是得吃藥。藥那兒有好吃的呀。藥雖然是不好吃。吃下就可以治病。有病若是不吃藥。如何能好的了呢。這就叫作良藥苦口利於病。要說忠言逆耳利於行。這句話呀。可就更說不盡啦。反正我做事要是不對。人家纔說我。告訴我。那肯說我告訴我的。那樣的人兒。我就可以拿他當師父看待。可是這樣差不多的外人。誰肯說呀。自然是師父先生與父母。所以師父先生與父母的話。必須要記在心裏。這就叫作遵教訓。

一。要學技藝。

技藝就是自己本領。我的本領好。自然人人說起都要誇獎某人某人的本領真好。不論是作那一行兒。人家越誇我好。我是越要比人還得好。這叫作精益求精。千萬不可人家誇我好。我自己覺着我的本領是真好。某人某人他不如我。你竟想不如你的那些人啦。你就沒想想比你好的。人還多的多哪。你們必須明白。學本領沒有個學完的時候。要是說到這兒吓。可就是得自己用心研究啦。師父領進門。修行在各人。師父教導我之後。我自己再去用私功夫。漸漸的就習慣成自然了。那纔有長進哪。俗語說。行行出狀元。你們總曉得罷。你們既是入了這一門。就得研究這一門的學問。還有幾句用功夫必須遵守。最要緊最忌諱的言語。你們門人等。務必要時時刻刻的

記着。

最要十則

要分平上去入。

要分五方元音。

要分尖團訛嗽。

要分唇齒喉音。

要分曲詞崑亂。

要分微湖兩音。

要分陰陽頓錯。

丹田須要有根。

唱法須要托氣。

口白必須要沉。

最忌四則

最忌倒音切韻。

最忌噴字不真。

最忌慌腔兩調。

最忌板眼欠勁。

一。要保名譽。

一個人的名譽。是最要緊的。名譽好人人說起來都誇獎他好。名譽

不好。人人說起來總都不喜歡他。凡是一個人。爲什麼叫人家不喜歡呢。這就不論什麼事。自己想是件好事。然後再作。要不是好事。可就作不得。要是作了。自己的名譽。可就壞啦。所以得保護自己的名譽。

一。戒拋棄光陰。

光陰就是一天一天這日子。凡是一個人。也不過活上萬數多天。這算是歲數大的。自落生以來。到十歲以內。自然是小孩子家。好歹全不知道嘍。這十年的光陰。已經白費啦。若到二十歲。就耽誤啦。若再到三四十歲以後呢。簡直就算是個無用的人啦。所以不論作什麼事。就在十歲至二十歲這幾年的時候。記性也好。腦力也足。因爲什麼。小時候記性好。腦力足。就是心裡頭。沒有外務所染。學什麼都

記得住。你們生在十歲裏外的時候。要。不趁着這年紀。練功夫學本領。吓。噯呀。恐怕到了明白得要學本領的時候。再學吓。可就全不記得了。所以這幾年的時候。很要緊要緊的。千萬不可把他拋棄了。

一。戒貪圖小利。

世界上貪圖小利的人最多。古人有兩句俗語。貪小利受大害。就是貪小便宜吃大虧。不但銀錢叫做利。是有便宜的事。都叫做利。天下的事。那兒有許多的便宜。必有害處。故此便宜不可貪。

一。戒煙酒賭博。

煙酒賭博這三件事。是與人無益的。有志氣的男子漢。決不爲的。因爲他最容易把人染壞了。先拿喝酒說罷。又容易傷身體。又容易就誤事。又容易得罪人。又容易壞自己名譽。再說吃煙。比喝酒的壞處

也不小。要是說賭錢哪。哎呀。你想那一家的富貴。是贏來的。那一家的子孫。是贏來的。所以賭錢這一條道兒。喪德敗家極了。

一。戒亂交朋友。

交朋友是最要緊的一件事情啦。你們長大成人。還能不交朋友嗎。朋友雖然得交。然而千萬不可亂交。未從交這個人。先訪訪這個人的歷史。他是那行人。他所做的都是什麼事。是好是歹。名譽如何。他所交的都是那等人物的朋友。自己酌量酌量再交。所謂居必擇隣。交必良友。就是住街坊。須要搭那正人君子的街坊。交必良友。就是交那正人君子。有用的好朋友。什麼叫做有用的好朋友哪。就是我做了什麼不對的事。他肯說我。我說了什麼不對的話。他肯告訴我。我做功課有什麼不好的地方。他肯教導我。那就是與自己貼近的。

人。像這樣有恩於我的朋友。必須要報答他。要糊塗人一想。怎麼某人他竟說我呀。我是實在的不願意聽。慢慢的可就拿他當做不知心的外人啦。不免就要疎遠他。把這樣的人一疎遠哪。自然就沒人拘管着我啦。日久天長。那奉承我的人。可就來了。當時自己那兒知道。他是有心奉承我啦。這一奉承我呵。就不免有心要盤算我。處處奉承我。處處的捧我。不論做了什麼不對的事。他都捧着說我做的對。不論說了什麼不對的話。他都說我說的對。應該這們說。所爲甜言蜜語。哄死人不償命。短刀藥對蜜餞砒霜。要是把這樣人當作自己貼近的人。那可就糟啦。所以交朋友若看不出是好人歹人。有個腦袋就拿他當心腹人。倒把那真正好人扔在一邊。將來一定受害不小。假如我若是受過什麼樣子的害處。千萬可別忘了我是怎

麼受的。以後若要再遇見這樣的事。就可以比較出這是件好事是
件壞事來啦。所以俗語說。有恩者須當報。受害者不可交。交朋友能
夠不慎重嗎。

以上八條。乃爲人處世之利害。關係至重。切要之世態炎涼。前四條
是要必須學他。後四條是千萬不可學他。今時詳細列出。望爾諸生
等。均各自遵守。（下略）

亮台 此戲演完。彼戲尙未上場。謂之亮台。

亮像 劇中人交戰。忽然停住。各向台口作一全神貫注之表情。謂之亮相。
前啦 戲謔。謂之前啦。

附記。後台伶人。多好詼諧。因詼諧能聯合同人感情。如不願詼諧者。而與
之詼諧。即謂之前啦。

前顧眼 出言不遜。謂之前顧眼。

前台 戲台之前。謂之前台。

附記。戲台之前。名曰前台。戲台之後。名曰後台。後台爲伶人化粧處。事極繁瑣。當別述之。前台係屬於營業方面。設有樓台。故地積較後台寬大。凡對戲台正中接近者。謂之池子。稍遠者。謂之正廳。兩旁者。謂之廊子。與上下場門相近者。謂之小池子。樓上約分樓座。官座。包箱。倒觀等名稱。皆爲觀戲座位。不過有優劣之分。此僅舊式戲園之觀劇地位而言。其他附屬戲園之房屋。如櫃房。票房。茶房。衣包房。戲報房。廚房等。司其事者。皆各有專人。而總理諸事者。名曰前台老板。

冒場 不應上場時。而誤上之。謂之冒場。

冒調 歌聲逾原定調門。謂之冒調。

冒上 冒音卯。即角色演戲時。格外用力之謂。

冒仙鶴 嗓音突高。謂之冒仙鶴。

咬字 念白清楚。謂之咬字。

哈昏 即昏場也。

客串 局外人進戲班演戲。謂之客串。

洒狗血 特別要好。不顧戲情。謂之洒狗血。

附記。作工過火。故意討好者。謂之洒狗血。洒狗血三字。對於伶人。雖不好聽。但名角藉此博觀衆歡迎者。不在少數。蓋觀劇人。非盡懂行。若演劇全脫火氣。不洒狗血。而一般不懂戲人。必謂之戲溫。演劇之折衷法。最好羊行兩拿。偷盡拿羊不重行。與洒狗血有何分別。如群英會借箭。魯肅聞船開近曹營。做驚恐狀。低可輕描淡寫。不得過事。

哆嚟。致將魯大夫身分做失。否則特別要好。不顧戲情。即洒狗血是也。（見俠公菊話）

活頭 劇中所飾者。如「這齣戲。您去那個活頭。」即此之謂也。

封台 年終戲園停演。謂之封台。又曰封箱。

附記。年終封台時。多演本戲。或新排之戲。以號召觀衆。當年四喜班。則演八本劍判官。即此例也。按封台劇終。必跳靈官。及燃放鞭炮。俾使觀衆知已封台。在除夕前。不能再演之意。封箱係指戲班而言。與戲園無關。如戲班封箱後。其所演之戲園。尙未封台。他班仍可接續演唱也。

後台 伶工化裝處。謂之後台。

附記。後台佈置。雖甚繁雜。因有一定規則。故不覺混亂。即以脚色而

論各有各之座位。其他可知矣。茲述之於下。

後台與前台僅爲一板之隔。其上下場門內之餘地。內行謂之後場。其高低則與戲台相平。其他各處則較低矣。中間設有祖師爺（即老郎神之神位）又設棹椅各一。（內行謂之賑棹）爲後台老板。及諸首事人之座位。棹上立有中鑲骨條之木牌一座。牌高五六寸。寬約一尺餘。爲寫戲目之用者。名曰戲規。戲規之前。放有賬簿一冊。其中所載者。爲每日演唱之戲名。以備將來稽查。他如各箱口。以及水鍋。彩匣。梳頭棹等處。皆有一定程序。而旗包。把子。照例歸於後場。司其事者。爲四執交場。其他跟包雜役。則有專司。至於角色座位。亦各有定規。如生行坐二衣箱。貼行坐大衣箱。淨行坐盛頭箱。末行坐靴包箱。（即三衣箱）武行坐把子箱等。惟丑行不分。若夫催戲。打

台簾等人座位。則在後場門。或旗包箱也。

伶人出入後台時。必先向祖師行鞠躬禮。然後向四周拱揖。名之曰拜前輩。又謂之拜四方。如遇演堂會戲。臨時無祖師之神位。必須向大衣箱拱手致敬。因其中設有喜神故也。凡有觸犯戲規者。必令鼓吏審訊。伙夫爲堂役。而令武行頭執刑。各行角色。各推代表。列席參加。以覘其判斷是否分允。再定罪律。今此列雖破。然其中規則。仍極嚴勦。故附述之。

第一條。後台不准跨坐箱口。

按。兩箱之間。名曰龍口。伶工以龍口之龍字。諧爲喉嚨之隴字。恐坐龍口而咽喉失潤也。

第二條。大衣箱上。不准睡覺。

第三條。箱案上不得坐人（尤以大衣箱爲最）。

第四條。不准兩脚尅箱。

第五條。玉帶不得反上。

按。若反繫玉帶。則謂爲白虎帶。

第六條。後台不准執旗搖幌。

第七條。韋陀杵不准朝天拿。

第八條。後台各傘。不准撐開。亦不准直呼爲傘。

按。傘與散字同音。若直呼其名。恐有散班之患。故諱而不言。以雨蓋。或開花子代之。

第九條。加官。財神。喜神。諸臉。禁止仰面。戴時不准照鏡說話。

第十條。戴唐帽與草王盔。不得同箱並坐。

第十一條。扮關公神佛脚色。須要淨身。在後台不得作事。

第十二條。淨行不得忝彩條。

第十三條。生行忌落髯口。

第十四條。占行最忌忝頭。掉蹻。落褲。

第十五條。占行扮戲。不得赤背。

按。旦角扮戲時。雖在盛夏。亦不准赤背。因旦角既上粧後。則屬於

女性。豈可赤背於廣衆間耶。

第十六條。扮戲時不得丟頭去尾。亦不准吸烟。

第十七條。角色未抹彩前。不准試戴綱巾髯口。及一切盛帽。

第十八條。官工日期。不得私自彩唱。

第十九條。未開戲前。所有響器。一概不准敲打。

第二十條。未開戲前。九龍口（即台上打鼓者坐位）不准他人攪坐。

第二十一條。角色演戲。不准回視場面中人。

按。角色於演戲時。不得回顧場面。蓋回顧則必有不滿之意。倘不明其中細理。而隨意往後張望。雙方必起誤會。致生惡感。

第二十二條。後台起坐。不准抱膝。

按。抱膝與報息二字同音。故忌之也。

第二十三條。後台不准奕棋。

按。奕棋一事。有你先走。我先走之聲。故忌之。恐班中同人先後走散也。

第二十四條。後台刀槍。不准向地亂搗。

第二十五條。前台不准言更。後台不准言夢。

第二十六條。後台不准拉空弓。亦不准扔彩頭。

按。後台最忌拉空弓。與扔彩頭。拉空弓。恐於演劇時。有拉矢（解見前）之疵。扔彩頭。則更以爲不吉利也。

第二十七條。後台不准以口呼哨。亦不准拍掌喝彩。

按。北方言語。凡謀事未成。名之曰吹。以口呼哨。亦謂之吹。故戲班忌之。拍掌喝彩。恐擾亂後台秩序也。

第二十八條。禁止婦女。進入後台。

第二十九條。未開戲前。不准上台。開戲後。不准掀簾私窺。

第三十條。凡青龍刀。白虎鞭。火髯。魁星臉。神鬼臉。及一切大式刀。槍。斧。戟。牛金鏡。盤龍棍。大小槊。降魔杵。大纛旗。靈官鞭。

鬼頭刀。雷公錘。雷公鑽。彩匣。硃筆等件。不得亂動。違者責罰。

第三十一條。如有告假等事。須於未開鑼前。通知首事人。否則作誤場論。

第三十二條。後台諸事。均須以和平去作。一概不准野蠻。

此後台之規則也。其外尚有最犯忌諱者。約二十二條。及後台角色應盡之責任。擇要錄下。

一。臨場推諉。革除。二。臨時告假。革除或緩留。三。在班思班。永不須用。〔按。在班思班者。乃在本班演戲。而思搭演他班之意。〕四。在班結黨。責罰不貸。五。臨時誤場。全上。六。背班逃走。追回從重懲罰。不留。〔按。背班逃走。乃當年惡習。因彼時多為包銀班。伶工得薪金後。即杳如黃鶴矣。〕

故立此條以懲之。七。偷竊物件。重罰不留。八。設局賭錢。責罰九。口角鬥毆。責罰十。倚強壓弱。責罰十一。尅扣公款。責罰不須用。十二。無事串班。責罰十三。歇啞叭工。責罰。按。歇啞叭工者。乃未告假而歇工之謂也。十四。扮戲耍笑。責罰十五。扮戲懈怠。責罰十六。當場開攪。全上。十七。錯報家門。全上。按。錯報家門者。乃演戲時。誤報姓名之謂。例如飾劉璋者。而誤報之曰劉備。飾趙雲者。而誤報之曰馬岱……是也。十八。台上翻場。責罰十九。當場陰人。全上。二十。混亂冒場。全上。二十一。登台卸場。全上。按。登台卸場者。即已登台。而卸却戲裝之謂也。二十二。台上笑場。全上。又凡撞闖祖師龕。鑿駕供器棹。鬥毆拉賬。按。拉賬者。拉賬桌也。搯牙笏。砸戲圭。攪人名牌。掄箱板等情。查照除責跪外。罰辦不貸。

後台角色之責任

生末行扮加官。淨丑行扮財神魁星。武行扮雷公。上下手穿形兒。
按。上手穿龍形。鶴形。貓形。驢形等一切大形。下手穿虎形。狗形。狐形。
鼠形等一切小形。九龍口言公。按。九龍口乃指打鼓者而言。言
公。言論公事也。生淨行言公。領班人調查。丑行調查。武行頭掌刑。
管伙食人掌刑。丑行開筆勾臉。按。未開戲前。須以丑行一人。於鼻
上塗少許白粉。淨行中人。始能陸續勾臉。相傳唐明皇當年曾扮演
丑脚。故淨行勾臉。必須丑脚勾第一筆也。生淨行上香開戲。按。
戲場舊例。每於開戲前。必以生行或淨行中人。向祖師爺神位。焚香
叩首。始能開戲。

後場棹

管理小把子。小彩切等物之棹子。謂之後場棹。

附記後場棹向歸於旗包箱掌管。凡旗纛傘扇以及小把子等無一不備。如令旗。令箭。印匣。元寶。魁星斗。雷公錘。馬鞭子。紅門旗。燈籠。木枷。手鐲。鎖練。靈旛兒。哭喪棒。大小板子……等。亦歸後場棹經管。在未開戲時。須將各物一一陳列之。陳列次序。左爲元寶。右爲印匣。中設魁星斗及令旗令箭。其餘如手鐲。鎖練。木枷。靈旛兒。哭喪棒……等。一切刑具喪具。均掛於兩旁。或分藏棹下。惟劇中所用之彩頭（即斬人之頭）多以太監帽或無翅紗帽。用紅旗包好。置於棹上。以布墊蓋之。迨劇中用畢。即拆散之不使留存也。

挖門 脚色左右調邊之走法也。

挖四門 脚色隨唱隨行。謂之挖四門。

看場子 台上演戲。管事者在後台指揮之。謂之看場子。

附記。凡伶工於初演戲時。恐所習場子不甚純熟。教師必在場上監視。隨時暗中指導。或排演新戲。恐詞句排場。亦有不甚熟習之處。管事人須在後台指揮之。皆謂之看場子也。

耍陰 奸刁狡猾。謂之耍陰。

耍下場 劇中脚色戰勝時。以所持之兵器。做盤旋舞式。謂之耍下場。

耍菜 不知自量。謂之耍菜。

附記。吾人在飯館耍菜。為最樂事。今梨園則以耍菜一語。喻不應為者而為之。謂之耍菜。如尋常伶人演劇時。效名脚所為。令人在場上與彼預備茶水手巾。與各種雜品。或唱時自添花樣。皆謂之耍菜也。

韭菜 演戲時錯亂。謂之韭菜。

十 畫

倒倉 喉音啞。謂之倒倉。

倒倉鬼 指喉音啞暗者而言也。

倒糞 戲中詞句屢述不已。令人生懣。謂之倒糞。

倒字 字音念錯。謂之倒字。

倒堂 回朝長亭……等劇中。除正角外。全班角色多扮爲龍套。謂之倒堂。

倒脫靴 劇中主帥引領衆將卒而行。謂之倒脫靴。

卸臉 戲演畢時。將面上彩色洗掉。謂之卸臉。

附記。淨角勾臉時。所用顏色。多加桐油。故卸臉時。須用草紙蘸香油。往面上擦之。始能擦落。惟擦臉時。須由上往下。若反擦之。顏色必入毛孔內。痛不可忍。

挺頭 不應顛音忝盛。而顛之。謂之挺頭。

拿橋 自高身價。臨時與人爲難。謂之拿橋。

殺黃 忘詞時用之以代戲詞者。

附記。梨園術語。均有所本。如臨唱一時忘詞。不准隨意編造。得用殺

（音近沙。且色音近篩。）黃代之。殺卽京語拾沒也。（字典不知而

問曰拾沒。俗作甚麼。又作甚麼。拾沒亦作某字解。如有確定之某某

曰。拾沒拾沒。）平東人不知而問曰。殺。（陽平）殺卽拾沒轉意也。

鄂人亦曰殺。音與平東相近。豫人則曰殺。（音近薩）黃。（輕讀語

助詞）蘇人曰哈。按字書無哈字。疑卽孟子許行章之舍字意。意義

可通。皮黃白依中州韻。故習用河南土語。又某古作○。臨文偶忘暫

以○○代。亦猶臨唱偶忘得用○○代。故爲規律所准許也。（殺黃

有音無字。因有殺青成語。故以此代之。）又金屬樂器。低弱者曰殺

音殺音晒。本聲非韵。禮樂記註滅而不隆也。與殺伐之殺音義迥別。今誤讀本意。更譌作沙音。（見絮厂戲話）

海報子 通衢張貼之戲報子。謂之海報子。

班底 除主角與傍角人外。其餘之角色。統名之曰班底。蓋以班中若無配角。則班無以立。故曰班底。

真帥 唱作兼佳。謂之真帥。

破台 戲台初建設時。於開鑼之第一日。須跳神跳鬼。謂之破台。

附記。梨園舊例。凡新建設之戲台。於初次演戲時。須請高腔班伶工破台。然後始能演戲。否則日後必出凶險之事。據家父云。前清時有名伶勝三者。乃高腔班之多才多藝人。凡內廷有破台事。輒以白銀六十兩。招渠承應。其名益大著。梨園中人。多尊稱為勝三爺。按破台

時多在夜午。女加官先上台跳舞。狀極悽慘。令人觀之毛髮竦立。女加官跳畢。上跳五鬼。衣黑衣。戴黑帽。鬚髮雙垂。面塗黑黃色。右手持杖。加以唐鼓微擊。小鑼數點。較女加官跳時。愈爲悽慘。觀者無不凜然。五鬼跳完。口念破台咒。殺雄鷄數頭。使鮮血滴於台上。復擇一鷄。以手斷其首。與破台符錄。合釘於台之正中。釘裹以五彩綢條。遮蔽鷄首。以能使外人不見爲妙。餘鷄則放一罐內。並用蘋果一枚。塞於罐口。用紅布蒙其上。藏在天井上。此時五鬼各燃鞭炮。並撒五穀雜糧。遂下。此破台之典禮也。又云。當鷄入罐時。如將人之八字。同放其中。其人三日內必死。亦姑妄言之。姑妄信之而已。

笑場 伶工演戲時。於戲中情節不應笑而笑。謂之笑場。

站門兒 劇中角色於出場時。分左右侍立。謂之站門兒。

荒腔 歌腔與調門不合。謂之荒腔。

財神座兒 元旦日戲園中所賣之第一座位。謂之財神座兒。

附記。戲園舊例。每屆元旦日。設有一財神座。財神座者。即所賣之首席。不拘同來多少人。坐於何處。不許索要戲價。僅收小費。若索戲資。恐其他去。今戲園雖仍舊其例。然賣座人則多暗中向顧客索價。故財神座之名雖存。而失其意矣。

趕包 於此處演完。即往他處演唱。謂之趕包。

趕場 急急上場。謂之趕場。

起堂 大軸尙未演完。而觀劇者相繼散去。謂之起堂。

起打 戲中初交戰時。謂之起打。

起鑼鼓 劇中鑼鼓齊鳴。謂之起鑼鼓。

起霸 劇中主帥未上。而衆將陸續上場。並做各樣姿勢。謂之起霸。又曰起梗。

起翻兒 未起搶背或弔毛……以前作脚跟着勁。縱身曲項之姿勢。謂之

起翻兒。(翻字讀去聲)

追過場 脚色戰勝時。其手下兵丁。追趕敵人。謂之追過場。

馬前 時間偏促。而將劇幕減短。謂之馬前。

附記。馬前即提前之意也。如一戲尙有數場未演。因時匆促。或減詞。或減場。均謂之馬前。又場上所演之脚。已將下場。而應上場之角。尙未扮齊。催其快扮。亦可告其曰馬前。

馬後 時間太早。而將劇幕延長。謂之馬後。

附記。與馬前適成一反比例。即延長與不忙之意。如應上場之角。尙未扮好。授意場上之角。使之延長。即可告其馬後。又某角正扮戲。而

場上所演之戲。時間尙長。告其無須趕扮。亦可告其曰馬後。

馬詞 原詞多。而減斷唱之。謂之馬詞。

馬場 場子多。而減斷之。謂之馬場。

馬去了 取消當場所唱之詞。所做事。謂之馬去了。

馬趟子 騎馬時做出各種身段。統名之曰馬趟之。

砸了 演劇時。或唱白。或身段。屢次錯誤。謂之砸了。

十一畫

啃台欄杆 極力要好。與正角相抗。謂之啃台欄杆。

乾坎兒 臨時輟演。謂之乾坎兒。

彩匣子 後台盛筆墨顏料之箱子。謂之彩匣子。

彩錢 扮演劇中不吉祥之角色。除戲份外。須另加錢。即謂之彩錢。

附記。戲班規則。無論大小角色。凡扮演犯忌諱之戲。如虹霓關老軍。著孝服。斬豆娥法場。背插招子。身服罪衣……等。皆須另加彩錢。多者銅元六十枚。或八十枚。少者四吊兩吊。名角則不要此錢。多歸諸跟包人享受之。

接筭 銜接不使間斷之謂也。

掛座兒 觀客衆多。謂之掛座兒。

排戲 試演新排之戲。謂之排戲。

附記。齊東野語。一時伶官樂師。皆梨園國工也。吹彈舞拍。各有總之者。號爲部頭。每遇節序生辰。則旬日外。依月律按試。名曰小排當。一觀此。乃知戲劇中之排字。由來久矣。

斜胡同 龍套及手下等斜排而立。謂之斜胡同。又曰斜一字。

望門兒 面向下場門歌唱者。謂之望門兒。

梳頭棹 旦角梳粧處。謂之梳頭棹。

盛頭箱 盛盛帽之木箱也。

附記。凡劇中所需用之盛巾。冠帽。玉帶。翎尾。羽扇。蓬頭。鬢髮。髻口。增容網子。水紗。牛角鑽。懶梳妝。……等。皆屬於盛頭箱者。

笨瓜 念錯戲詞。謂之笨瓜。

脫節 與亮台同。

通大路 普通。謂之通大路。

附記。錢唐吳絜厂先生曰。英秀的瓊林宴。不足會吊毛完事。即其甩髮。亦大不易學。又見敘神時。蹺右足後退。叔岩效之。譚云。我右腿有病。不得已如此。汝奈何效之。我的工夫並不在此。何必向不一通大。

路「上找。

頂場

甫下場而又上之。謂之頂場。

貧腔

任意使腔。不守成規。謂之貧腔。

十二畫

傍角兒

與名角配演者。謂之傍角兒。

單挑兒

一人率領衆人演戲。謂之單挑兒。

附記。凡一人組班。率領大衆演戲。謂之單挑一個班子。如飾一劇中

主角。衆人相配。亦可謂之單挑一齣戲。

喊嚟子

喊開喉膜。謂之喊嚟子。

附記。嚟子既爲唱戲之本錢。則其重要可知。除加意保護外。每日清晨須

詣曠塋之地。張口高呼。或對城牆林木。放聲大喊。吐納唇朧。收發清濁。以

喝油兒 教戲時。學者不刻意研究。隨教者之聲。而附和之。謂之喝

油兒。

喝皮 敵笑也。

喝了 甲角勝於乙角也。

附記。文馬評「樊城長亭」有言曰。伍尙雖爲伍員之配。然係硬裏角色。偷伍員無驚人之處。即爲伍尙所喝矣。

喜份 元旦日戲園中所開之戲份也。

附記。每屆古歷正月初一日。伶工演戲。照例不開戲份。僅以銅元念枚。用紅紙包之。付諸伶工。謂之喜份。諸伶工復以紅繩裹之。供於佛堂前。以表元旦日所得之錢。藉取吉祥。

報子 劇中探報軍情者。謂之報子。

掌子 配角中之劣者。謂之掌子。

掌網 演戲時負重責任。謂之掌網。

無準稿子 無一定之詞句也。

附記。張謇子云。戲界各行角色。皆有一定之脚本。如老生。小生。青衣。老旦。銅錘。無有不可靠本子。以爲根據。獨玩笑旦與小花臉。並一無準稿。一蓋此兩行角色。全用京白。而上場可以隨意增減。隨意變通。故玩笑旦與小花臉之戲。皆無脚本。但憑口傳而已。

結攢 戲中交戰。一人敵擋數人。謂之結攢。

腔 歌喉婉轉。謂之腔。

詞 劇中所念者。皆謂之詞。

象牙飯桶 貌美而無本領者。謂之象牙飯桶。

跑手下的 即龍套也。

附記。龍套即劇中之兵卒待衛。因手執標旗。又謂之「打旗兒的」。向無專工。多爲諸伶工輪流扮演。如甲伶演正工劇時。乙伶等則飾其中龍套。以爲之配。乙伶演唱時。亦然。且頭家（即龍套居首者）多爲老旦脚扮演。因關於老旦之戲甚少。休息時多。遂令彼居首位。導領大衆。其意謂無戲可唱。扮龍套須重要也。規矩之嚴。可想見矣。今則反乎此。設令叔岩將演畢定軍山之黃忠。即命渠飾其他劇中之龍套。叔岩必不願爲。他人亦莫不如是也。因種種碍難關係。遂設龍套一行。一戲班中約用八人。（外江則有用十六人者。）名之曰流行。蓋本諸當年輪流扮演之遺意也。

開攪 演劇時起鬨。謂之開攪。

開鑼 開始演戲。謂之開鑼。

開闌 劇未終場。而座客紛散。謂之開闌。闌亦作棚。

開場戲 簡曰開場。即所演之前三齣戲也。

開份兒 發給伶人工資。謂之開份兒。

雲童 戲中手持雲片之童兒。謂之雲童。

附記。劇中神仙於上場時。多用龍套扮四雲童。手持雲片。在前引路。即以雲片表示仙人行動之雲霧也。

雲遮月 嚦音佳者。謂之雲遮月。

附記。喉之佳者。名雲遮月。以月初被雲遮。則光暗淡。繼而雲斂。則皓光皎皎。此種嚦音。初唱似甚不佳。聲或若裂。喉若有痰。愈唱愈高。聲音俱美。（節錄學戲百法。）

黑場子 不明戲中場子之真象。謂之黑場子。

十三畫

催戲的 將本日應演之戲。預先使人通知伶工。此人名曰催戲的。

附記。演戲之先。管事人必令催戲者。於是日清晨。持黃紙所寫（元旦則多以紅紙書寫）之戲單。到名伶家中。預為報告。本日所應演之戲目。並請早至。如是日催戲人不來。伶工即不赴戲園演唱。或雙方發生意見。即催戲人至。亦不往也。

噴白 念白時用力所發出之字音。不飄不倒。謂之噴白。

場中 伶工倒倉以後。嗓音不能復振。謂之場中。

塔灰錢 堂會錢之變音也。

附記。往者演堂會戲。蟬聯不絕。偶遇名角。必要搭錢。作為單賞。徽班

謂之塔灰錢。按塔灰二字，乃堂會之變音。塔灰錢，即堂會錢也。其法以長桌一，上放銅錢若干串，置於前台，以二人司其事。有謂搭錢者，即自前台往後台搭之。搭錢之多寡，則按角色之優劣爲定。後因銅錢體重，改爲木質。又因木質粗笨，即改用對條（即一紙條，上寫款項數目，放於紅色封內，用一銅盤承之）。由茶役在前台喚紅人（身服紅衣，頭戴青軟羅帽，爲後台領賞者）至前台取之。紅人領封後，即向台下叩頭而下。戲止後，由後台首事人將封內之對條取出，照上所寫之款數，持往賬房索取，然後俵分同業耳。

搶場 臨時扮演，謂之搶場。

搭班兒 在戲園唱戲，謂之搭班兒。

搭架子 後台答白，謂之搭架子。

附記。後台人衆。恐搭架子時。易於混亂。故派專人以司其事。如樊城金殿奏本。應歸伍尙答白。打嚴嵩則以丑角嚴霞代之。武家坡之傳話。則多歸於旦行中人答白。因他行不能應工。與鈞金龜之用伯。必須老生答白。同爲一理。惟女起解之間路。則無專人答之。多由管事人代替。又據諸老伶工云。早年規矩。後台答白之人。不准素身。須著青衣。戴網巾。非如今日可以隨便也。

暈場 在場上頭目發暈。謂之暈場。

暗場 暗而不明者。謂之暗場。

暗上暗下 非正式之上下。

附記。劇中各角上下場。皆有一定之姿式。一定之音樂。而暗上暗下。則皆不必有姿式。更無音樂。以其非正式之舞式上下也。故名暗上。

暗下。如員外在場上說白時。家院於其正說話之時。隨便上下等等情形皆是。（見中國劇之組織）

滾口 念白顛倒。謂之滾口。

會陣 兩國或兩派相爭。彼此初見面時。謂之會陣。

溜嗓子 未唱以前。喊「呀」「啞」「鳴」等聲。謂之溜嗓子。

準綱準詞 準綱。準題綱也。準詞。準詞句也。

碰了 唱念作打。偶有衝突處。皆謂之碰了。

碰頭好 伶工於初上台時。所得之歡迎聲。謂之碰頭好。

碰頭報 預告戲目之報單。謂之碰頭報。

綉花枕頭 與象牙飯桶同。

羣曲子 大眾合唱之曲子。謂之羣曲子。

腦門兒錢 傍角人所得工資。名曰腦門兒錢。

附記。腦門錢者。即名角之管事。場面跟包。梳頭等人之工資也。故名角在未演戲之先。須與彼等預備。且不許欠。亦不可打厘。按腦門兒者。早年無此名稱。緣名角多不帶管事。場面……人等。大都用官中者。而跟包一項。爲例已久。故於開份之時。另出一項跟包錢。多不過四百文。因此欸無處可記。只好寫於角色名上。謂之腦門兒。聞庚子後。玉成班。尙無此名稱。如今則視爲定例矣。且隨名角之戲份而增減。自數元至數十元不等。是可爲組班者一層障礙也。

腦後音 丹田音兼鼻音。謂之腦後音。

裏子 配角之優秀者。謂之裏子。

跟包的 爲伶工服役之人。謂之跟包的。

過合 角色彼此往返。謂之過合。

過道 於劇中飾家院者。謂之過道。

過場 在場上一現曇花者。謂之過場。

過門兒 唱詞間斷時。以胡琴做間隔。謂之過門兒。

附記。徐凌霄云。在許多戲的唱詞裏。可以看出（過門）之需要來。

例如（賣馬）八句。每句中間。夾入店主東之白口。而胡琴勿須間斷。實有不板不亂之佳處。其（玉堂春）一大半是問答體。問的是

（白）答的是（唱）。在這些地方。如無過門。則必句句停絃。亦且致於重複沈滯矣。故因為要留出對手方插話的時間。不能因為獨唱的時候等過門太長。就說過門可廢。崑曲之不用過門。固然也有組織上之要素。惟遇有插問的白話。容易和答的唱混在一處。（為

彈詞)則過門也是皮黃的一種特色。不過每一轉慢板之前。幾個過門。每覺費時太久。若爲獨唱則唱者亦有不便耳。

靴包箱 即三衣箱也。

附記。凡劇中所需用之。胖袄。水衣。墊片。青袍。卒褂。女驕。龍套……等。皆屬於靴包箱者。

飲場 在台上飲水。謂之飲場。

附記。角色在台上喝茶。內行話叫飲場。從前飲場無論那一齣戲。都有一定的地方。於觀客不理會的時候。偷飲一口。所以要用袖遮掩。這是恐怕台下知道的意思。如今好角飲場。壺盃都是非常之講究。甚至有買西洋暖壺。使下人跨在身旁。立於台前。以壯聲勢的。從前決沒有這個規矩。(節錄中國劇之變遷)

場子 排場之簡稱也。

場面 爲伶工司樂者謂之場面。

附記。梨園固以伶工爲重。而司樂者亦於演戲有重大關係焉。蓋伶工度曲時。須授樂師之指教。如腔調之高低剛柔。莫不由司樂者操縱焉。故伶工實與樂師相依爲命者也。考樂師之初。多爲伶工改習者。其原因則一爲音瘖不能歌。而改習此也。或則年齡老大。氣力日衰。改習此途以爲生計問題也。近則有專習此門。而非改業者矣。然以藝術而論。其先爲伶工而後改習者。及其司樂也。則與歌者有互相之精神。不致有腔調不合之處。所謂相得益彰者是。且渠前亦曾習歌。而歌中之韻調。已深得三昧。故一奏樂。其聲必與歌者之音相吻合也。凡初習場面者。無論其學文場或武場。皆須有人爲之介紹。

雙方各定合同。復以厚禮以代入學之資。獻之於樂師。樂師始傳諸藝焉。至於學習之法。文場須初讀工譜。次學普通崑劇。再次即學搬笛及鎖呐吹法矣。如是者一年。樂師當爲介紹於各戲園。以月琴彈開場戲。謂之效力。每日所得不過二十枚。此錢謂之點心錢。自此以後。學者漸諳諸樂奏法。或另搭班。或傍伶工。始開戲份。戲份多寡。須給樂師一半。俟出師後。即合同滿後。此層供奉。方可取消。至於學武場者亦然。初習用鼓箠。即擊鼓之錘。二。每日鷄鳴時。在毛竹底。或其他處。劃一極小之圓光。擊之。藉此以練手。婉之靈活也。其次則習羅經。學成後。亦到戲園中効力。初擊小羅。繼續大羅。單皮等樂器。凡園中場面老輩。若使役之。則惟命是從。甚至赴外購物。以及童僕之役。亦無不惟命是從也。

早年之場面。無所謂傍角。僅分爲前後工。工力精者。作後工。次者。作前工。再次者。即作開場戲也。惟場面第一。注重崑腔。其次則爲胡琴。胡琴拉之優劣。並無關緊要。不工崑腔者。即不能充爲場面也。清光季年。因能吹崑腔戲者甚多。唱者極少。置崑腔於度外。胡琴乃漸漸時興。場面亦隨改拉胡琴。自此以後。伶工演皮黃戲者。日見其多。場面乃將崑腔置之腦後。不甚注意。如崑腔中回營姑蘇二折。今之場面。多不能吹。其他崑戲。則更所不能矣。

文場向以橫豎爲正工。胡琴則其餘事。今雖有傍角一說。亦不能認爲場面之正業。然官中場面。雖無傍角。然必認其爲正業。何也。蓋官中場面。文者能吹拉彈打。武者能鑼鼓饒鈸。傍角場面。則反乎此。司琴絃者。僅能司琴絃。擊鑼鼓者。只能擊鑼鼓。其餘樂器。則非所能矣。

按此等場面。充任一生。亦是掣肘。故內行多呼其爲半邊人。或謂傍角進款多。能拉不會吹。並無關緊要。恰巧戲中有段小吹。操琴者不會。若另請吹者。未免不值。若約別位場面代吹。則要此傍角何用。即此一端。則知能拉不會吹者。或不爲場面之正業也歟。

武場最重者。爲單皮。各種場子。曲牌。入頭。皆須深知。但打鼓之好手。日見零落。若已故之沈寶鈞。侯雙印。白如意。郝春年。劉嘉福。李玉衡等人。對於崑亂諸戲。皆有根底。且閉目擊之。亦不能混亂。應擊何種點子。則心手如一。非今之初學者。未明鼓板之擊法。卽敢高座司鼓。應打三腔。卽打半截水底魚。不應起叫頭。而強起之。或遇老牌子。老點子。不甚熟習。冒然以他種牌子點子代之。諸如此類。朦混外行。日後老牌子老點子失傳。端由此輩作俑矣。

文武場面。皆得有互助精神。互助之道。亦有定規。即以水鉞堂鼓而言。本應歸武場擊之。而水鉞則歸彈月琴者擊之。堂鼓則歸司三絃者擊之。至於齊鉞而無專人司之。或云操琴司絃者。亦兼擊之也。

墊
臨時加演。謂之墊。

墊字
戲詞原無之字。而伶工任意增添。謂之墊字。

對
伶工互相研究。劇學智識。謂之對。

附記。凡演一劇。如配角生疏。必須於未演之前。在後台與正角研究。或對詞句。或對場子。故謂之對也。

對壘
器械相打。謂之對壘。

對口
角色出入場時。所念之對聯。名曰對口。

附記。戲中角色出場及入場之時。必念對口。對口者。對聯也。五言七

言均可。惟入場時念者。則須於對聯上。加「正是」二字。否則稍欠圓滿。即無精彩可言。如「爲人不把良心喪。枉吃白菜豆腐湯。」一聯。其首若不加以「正是」二字。能振起精神乎。此其例也。又對口非僅一人所念者。兩人合念一聯。（甲念上聯。乙念下聯。）或場上四人。以二聯每人各念一句。即最普通之審刺客一劇。亦各有專詞。如「如今的事兒顛到顛。當朝宰相何道安。諸君不信抬頭看。誰是忠來誰是奸。」等是也。蓋對口關於劇中。最爲重要。所念詞句。須與當時情節相吻合。故此對口中。有何道安句也。又如岳家莊劇中。牛皋所念之對口。各有不同。有念「柳營春試馬。虎帳夜談兵。」亦有念「轅門鼓打三更盡。夜統貔貅百萬兵。」者。皆不切當時情景。應改念「踏破金邦地。晝夜奔湯陰。」聯。乃爲合法也。

摔打雜來 摔打及零碎角色無不兼全之謂也。

槍花 持大槍而舞其姿勢謂之槍花。

漫頭 打兩個回合也。

蓋口 劇中間答之詞句謂之蓋口。

蓋頭 遮頭之布謂之蓋頭。

滿堂 戲園座位賣滿謂之滿堂。

管事的 後台執事人名曰管事的。

附記語云「一隻大船必有一個掌舵的。一家度日必有個當家人。戲班亦何嘗不然。惟後台執事人謂之管事的。凡對於後台一切事項均負完全責任。且須有戲劇的經驗。故除原有戲份以外。另加一項管事錢。多不過數十枚。蓋管事者雖不必上場出演。惟遇脚色

缺乏時。亦得裝扮。俗說「賣藝的應行」。何況「救場如救火」。至於派戲。支配角色。某戲演唱之時間長短。某戲出於何朝何代。均須了然於胸。譬如演唱時間不均。散戲時過晚。則必受警區罰辦。朝代分別不清。觀衆必報以倒彩。故早年規矩。開場時所演之戲。其朝代多在唐宋以上。其餘諸戲。或在唐宋之間。或在唐宋之下。則無妨矣。支配角色。須知演角性格。應如何對待。是誰「活頭」。須教誰扮。遇有「臨場推諉」。者無論多狡猾。設法使其心服口服。某戲需某人。某脚與某脚配演。方能相稱。某脚戲碼在前或在後。方爲適宜。且於分配時。尤須公道。否則勢難終場。是以膺此選者。不但要有經驗。且須有人緣。平時對於班中演角。更須聯絡。臨事時不能撐起架子。必宜面兼冷暖。語雜莊諧。甚至出一辦法。即能令人欽佩。所謂「不幹

也得幹。始可稱起支配角色之能手。又如開銷戲份。班底應發多少。各脚應開多少。均須與老板商量。未開鑼以前。管事人須先至後台。發令開戲。演方能開演。命催某角。催戲人即往催某脚。此其權柄也。

管箱的 管理劇裝之人謂之管箱的。

附記。劇中應用物品。如衣飾。旗把等件。種類至夥。而某戲應着何衣。應用何物。均有定則。不能錯誤。故必分門別類。分派多人執管。俾演者所用何物。即向何處携取。否則人多物衆。不特一時找尋不易。管理者一人亦難料理也。至責任分担之後。執管衣服者。即按本日戲碼。須將預用物品。按次取齊。以免臨時慌忙。而有疏失。大抵衣服分大衣箱。二衣箱兩種。蟒袍。官衣。褶子。披等。歸大衣箱。靠。龍套。青袍等。

歸二衣箱。餘如盔帽巾冠。鬚髯。角帶等。則歸盔頭箱。刀槍旗傘。歸旗把箱。零用物件。(如令箭等)歸奇寶箱。大衣二衣。盔頭旗把等箱。均置於後台。奇寶箱則在台上。由檢場者管之。(見戲學彙考)

說戲 即教戲也。

附記。諺曰「有狀元徒弟。無狀元師傅」。此語誠然。師傅若有狀元資格。決無暇教授學生。所以早年教書之人。多爲前清舉人或秀才出身。戲班又何嘗不然。故教戲者多爲後台之硬裏子。戲包袱等。演戲時雖無驚人之處。教戲可稱專門。吳凌仙當年在四喜班跑宮丫環。如今名伶梅蘭芳。亦嘗受教於彼也。吳連奎爲二路老生。居然有弟子如余叔岩者。即此可見。「師傅領進門。修行在各人」。無論讀書唱戲。皆爲一理。開蒙時所學。不過普通戲耳。能領會個中意義。則

不難出人頭地。諺曰「欲學驚人藝，須下苦功夫」若僅憑師傅指導，自己不加研究，未必能享大名。故教戲之人，始能間接享受利益。如已故之姚增祿、唐玉喜、王福壽、賈麗川、劉景然、朱天祥及健在之范福泰、鮑吉祥……等，皆為教戲老手門增桃李成行，名亦大著矣。

誤場 應上場而誤時之謂也。

魂子 於劇中飾鬼者，謂之魂子。

十五畫

撒手鐮 謂拿手戲也。

調門兒 管色之高低，謂之調門兒。

附記：調門約有七，如小工調、凡字調、六字調、正工調、乙字調、尺字調。

上字調是也。

調底 歌聲音小且低。謂之調底。

養衆 維持配角場面……等人之生活。謂之養衆。

附記。戲班每日所進之款。除零碎開銷外。即須開發配角及文武場衆人之戲份。至於名角戲份。則俟衆人戲份開銷後。再就餘款多少。爲之分發。此即養衆之意也。

踏白虎 走錯場門。謂之踏白虎。

十六畫

諳了 過失被揭穿也。

附記。有違犯規則者。被老板聞知。謂之諳了。又恐爲老板聞知。亦曰諳了。乃自警之意也。

遶場 演劇時角色於台上遶走一週。謂之遶場。

十七畫

壓軸子 末一齣戲的前一齣。謂之壓軸子。

戲碼兒 以伶工技藝之優劣。預定演戲時之次序。謂之戲碼兒。

戲混混 外行人混入梨園。以謀生活者。謂戲混混。

戲德 演戲時存有道德觀念者。謂之有戲德。反乎是。則曰無戲德。

附記。已故名淨李連仲。爲人忠厚。生平最重戲德。楊小樓演冀州城時。楊阜一角。原係方洪順扮演。因其唱作。遠不如連仲。管事人乃商之於彼。令其扮演。李答云。此戲非余木工。未嘗學此。實不敢應也。蓋是時方伶所得戲份。不過十六吊。與楊小樓配演冀州城之楊阜時。始增至三十二吊。故此連仲不忍奪佔其戲。恐其戲份減少。蓋重戲

德也。

嵩生云。劇界人物。無論有多大本領。與高尚的藝術。第一最講究有戲德。對於同班各角。必要同心協力。屈己從人。後進人材。更應竭誠照拂。熱心提掖。上場應演之戲。亦須格外盡職。別人有錯。要力爲遮掩。一則念在同業。二則演唱齊整。大家乃有光彩。故一般老伶工。受過前輩訓戒者。無不本乎此旨。配角從不過於討好。決不曾當場抖漏子。予正角以難堪。已故唱花臉的李永泉（即溜子）與老生李順亭（即大李五）在配角中。原是上中人物。惟性情孤僻萬分。每以老前輩自居。不把別人放在心上。毫無戲德之可言。疇昔二人同搭某班。被其所擾者甚多。對於二李。動輒留神。莫不嘖有煩言。班主亦甚厭之。適舊歷年終。照例封箱後祀神。新正若仍令某角蟬聯。必

由班主具帖約請與祭。倘不見帖。卽與解約無異。是年某班封台後。未與二李下帖。溜子找向大李五計議。謂非如此這般。不能報復。及屆祭神之期。二李居然執香前往。先在神座前禮拜後。亦照常入坐。讌會談笑自如。一若被聘請者然。某班主與管事人等。雖知其係厚顏前來。又不便面阻質問。只得照例敷衍道。請二位正月初一日。早到館子。二李欣然允諾。宴罷各散。次年元旦。二李較他角到園甚早。當命二李合演風雲會。戲碼排在正第三。大李五與溜子扮演登場。至趙匡胤與呼延瓚對鞭鏑時。二人忽作鬥鷄式。滿台亂跳。神情怪異。合園大嘩。管事人立喚之下。班主憤極。質問二李。是何居心。溜子與大李五大笑道。年前祭神未接貴班之帖。今天白幫半齣戲的忙。已是朋友之道。老板何必着急呢。言罷得意而去。溜子後竟無班可

搭。潦倒而死。李五幸能改過。尙能自存。十年前死於漢口。

戲包袱

配角能戲多者。謂之戲包袱。

附記。伶界有所謂戲包袱者。言無所不能。若衣包然。生旦淨末丑之裝。全可收貯。故以包袱名。言隨取皆是也。此等角唱不出色。而伶界亦頗重之。每一班中。必不可少。蓋拾遺補闕。若醫門敗鼓之兼收。問字傳聲。作野寺閒鐘之待叩。先輩之儀型在目。雖不能效。而能言。戲場之詞句。填胸。雖不能歌。而可風。大都日爲不厭。屢出不羞。其人或本名伶。或原雜外。非廢於病。即限於天。窮老可憐。令其飲啜於此。爲諸伶作導。作配。亦梨園養老之不可無者也。（見梨園佳話）

戲肩膀兒

脚色之暗示也。

附記。伶工演戲。對於同場角色。及文武場面。皆須互相協助。遇接筭

處則以肩膀表示。所謂膀肩者。即角色之暗示也。如欲起叫頭。非投袖即抖髯。如袖瘦而無髯。則須拉雲手。如唱完時。必以二指捏之。或將所歌之末句延長。舉一反三。皆謂之戲肩膀也。故梨園有內外行之分。內行深知一切肩膀。外行則多不了然。若不了然。則演戲時易感困難矣。

檢場的 管理戲台上一切雜物者。謂之檢場的。

附記。檢場之難。甚於演戲。非斷輪老手。不能擔任。第一須知劇中之場面及節調。第二須手急眼快。臨事周章。不致混亂。否則必要受角色呵叱。其最難者。即爲撒火彩。以扇外人觀之。似屬易事。然實難於他技也。其法以火紙疊成摺形。夾於中指食指之間。復加一小碗。內盛松香末。衝火而出。能隨角色前後上下左右繞場連熾。最難莫屬。

於過樑。過樑乃隔城而撒之者。若用力過大。其燃成之松香未必落於台下。用力太小。則燄火落於演角身上。皆甚危險。又如松香末撒時過多。其火落而不熄。過少。則火小而成烟。其難可想見矣。辛未三月初九日。余與老友謝素生。張次溪二君。往訪閻君壽春。壽春內廷老供奉。現爲楊伶小樓檢場。見吾輩來談。極所歡迎。乃將撒火彩之法。及經歷各事。詳爲口述。謝君曾濡筆記之。文曰。火彩爲檢場人職務上之一。檢場本名走場。係清代昇平署所定之名稱。外間不敢沿用。改曰檢場。居場上最重要之部分。凡場面之種種。無一不當明瞭。熟悉于胸中。不至臨場無所措其手足。梨園公益會是以列之。劇通料。火彩所必要。全憑手術。非練習于平素。得心應手。斷不能雷雨烈風之歷試不迷。脫腕如天花之雨。遍地氤氳。爲劇目增加精彩。原其

所以發明。蓋用以表現各種幻象。作實地之描寫。使劇中情況。一明顯于當場。又借以助威。又今演者于光明放出之際。施其逐樣身段。不啻有所憑仗。得盡力于歐陽描畫。加倍生色。其間亦自有理由。等于繪水繪聲。無處不令人注意。無處不示人用意。可從迹象之中。想像以得其真相。有如神仙鬼怪劇。或變化于頃刻。蒼狗白雲之幻。或聲散步虛。天風吹下。或列禦冠之御行。隱現于愁雲慘霧中。恍首尾神龍。獲從而一見。或霧作蚩尤。迷方待指。或垢吹風伯。朕兆預形。或南山之豹。可窺于一班。或道子之變相圖成。千奇百怪。縱葉將蟬翳之持。亦燭比群然之朗。凡此非先有以表示。不特生氣蓬蓬。蒸來釜上。觀者容易忽略過去。而象外環中。莫明其妙。不足以令人拍案驚奇。且于戲中情狀舉。末田推測而知。又如艷陽樓。百涼樓。博望

坡。火雲洞。赤壁鏖兵。絕虎嶺。連營寨。葫蘆峪等等。須將火烈具舉。表出于狩于田。蛇掣紫金。共蒼兕之呼以俱起。始覺蘭陵破陣。勅勤同歌。超海挾山之勢。閭闔欲排。而演角之身手。做派得神處。與不得神。盡力處否。可就中以作玉尺之評量。演者亦得于此等地方。研究其做工。寫出黃庭。求到恰好處。更若焚棉山。聞妖鳥之頻呼。而竊負而逃入山。惟恐不深。入林惟恐不密。寧冥鴻之追逐。不計池魚之及。百般姿勢。與夫神情狀態。舉可于熊環繞間。抽象而得。一門忠烈。遇吉上馬出門以後。回首家園。頓成火窖。而念及高堂。將身碧葬。有難返顧。揮淚而率籠束之卒。效命于疆場。等獵火狼山之照眼。一腔忠憤。愈以激發。打棍出箱之煞神。與范仲禹驚心于陰風慘慘。左右諦視。猙獰卓立于其前。倘不加以裝照。則煞神登場。第效作公孫躍馬。

了無蚊蝶膝王生動之致。一木鷄之養出。飾角亦無憑以顯其技。而范仲禹之瞻顧徬徨。縱作勢于空中。倍加烘託。究添毫于頰上。未免差池。諸如此類。不勝枚舉。足見火影之與戲劇。相輔而行。隱有其連帶之關係。蓋演戲所崇尚者聲色。而火影亦色中之一份子也。綜厥名詞。其綱要如達道之祇有其五。如月之暈。環繞成一大圈者。謂之月亮門。藥如貫珠。接連不絕者。謂之連珠砲。自下而上。若霞起赤城。散而爲綺。仍珠露之下垂者。謂之倒簪。自上而下。又向上行。儼麻姑之米擲。大珠小珠之落。又珠簾捲起。共遊絲以縈曳者。謂之托塔。重城間隔。勢蓄建瓴。作楊公之鐵星。劈空飛出者。謂之過標。而由此五者。遂形形色色之產生。魚龍變化。曰弔雲。狀奇峯之擁。重疊手攀。曰反弔雲。翻身作勢。燄段層層。恍篤舞於廻翔。若龍騰於飛躍。曰火

塔。浮屠七級。有似氣結樓台。海旁蜃象。曰抱籠柱。猿同樹繞。犢比耕。催。曰盤香道。飄煙墮月。圓暈螺旋。曰拋火球。燄飛脫手。僚丸投擲于團團。曰滿堂紅。繁星朗徹。開來四照之花。列炬堆成。扇類千花之篆。曰仙人道橋。凌波若步。流耀含英。瓏瓏雁齒之拖。拂拂虹腰之越。曰回頭望月。趁低首而導如泉注。乘轉月而帶作煙籠。名雖不一。道則一貫。猶琴師之操縵按絃。隨手翻弄其花腔。其根本仍不能脫霓裳之譜疊。又吞刀吐火。變幻莫測之黃公。同此萬變而不離其宗。抑非僅範圍曲成之不遺不過。又有其一定之尺寸。神則煙雲之高送。鬼則隨其矮足。着地放光。妖則半截。蓋神人日月齊輝。芒生卓卓。故冲霄燭漢以象之。鬼爲陰氣。青燐烟燦。等燭火之微明。故低起以形容其出現怪居於神鬼之間。祇能作爲一半。乃不高不低。爲之神傳。

阿堵其法創始於高腔。遞衍於皮黃和魯公之衣鉢。傳來代有名手。年湮代遠。已莫共藉談之數。就所見聞。其佼佼錚錚者。祇閣壽春一人。王夷甫海內龍門。羣相景仰。閣爲四川藉。其先世移京。住齊化門外之八里庄。開設闔家店。爲往來行旅之休息所。至其祖名德奎者。乃改入戲行。充後台衣箱箱頭。父玉山始任檢場之職。壽春幼秉趨庭之訓。心領神會。當四喜春台二班鼎鼎之時。均參加其盛。嗣轉搭小丹桂。又入喜慶和。足跡所至。到處歡迎。清西后最喜觀火彩。南府中人聞名召之加入。與小樓同供奉內廷。小樓尤倚之爲左右手。有如蛩駝之相依。是時小樓最邀宸眷。深恐扶持之不得其人。必使隨同爲助。小樓外演。輒攜帶所信任之人。以免貽誤。盛頭箱杜青。大衣箱靳榮軒。皆爲小樓身畔。所至必帶之人。闔亦與焉。第一舞台小樓

演唱時代。一日排演其拿手戲安天會。是戲非有火彩。無以使旌旆
飛揚。該園自開幕日被火。禁如寒食。小樓力排衆議。破除其例。命壽
春至給以洋二元。爲之先時預備松香。至昏夜叩人之門戶。同水火
之求。其事至今猶嘖嘖於人口。門墻桃李之盛。幾多濂洛韻頑。以樊
德昌李子俊爲最。子漢卿。改習場面。先師事蔡占奎。繼私淑于音律
家方星樵之門下。荀慧生成班。邀爲隨手。至今相隨不離。檢場中之
以技成名者。當月壽春爲一指之可屈。現雖老去。已作退院之僧。然
魯殿之巍存。同輩咸說士之甘也。今津滬等處。已將此項取消。惟平
市尙曙後星明。告朔餼羊之存在。爲數二十四番。信風吹到。歌板酒
旗。猶有人于鞭絲帽影中。墨酒金壺。效耆舊襄陽之錄。獨此鴻雪之
痕。無復有記事珠拈付。與春燈燕子。共屯田楊柳。以俱傳。舉目河山。

葛禁滄桑之感。而琵琶亭畔。聽到月明。又不覺檢點錦囊。而司馬青衫之欲濕。如新亭之坐對也。

總講

又名總綱。乃完善之劇本也。

臉子

劇中所戴之假面具。統謂之臉子。

十八畫

擺台

未開戲前。台上所設之旗傘台帳。謂之擺台。

擺門子

以各種模型。陳列於戲園門前。謂之擺門子。

附記。舊式戲園。多於門前陳列本日所演劇中各種切末模型。（如樓台。山石。樹木。酒甕。形兒等）藉此以資號召。如是日所演無用切末之劇。則多設龍虎形及雲牌。（即風雲會劇中所用者）以爲壯瞻焉。

翻場 角色笑柄百出。謂之翻場。

附記。梨園行的規矩。不許翻場。什麼叫翻場呢。就是幾個角同在场。上。倘有一人說錯或唱錯。別的角不但不許笑場。並且還得替他遮蓋。因為別的角色不笑。台下或者可以不理會。若別的角色一笑。則台下便知。該角或因此得倒好。所以各角以同行道德關係。不會給別人翻場。（節錄中國劇之變遷）

雙進門

龍套左右並進。謂之雙進門。

雙龍取水

龍套左右旋轉。謂之雙龍取水。

題綱

劇中要目列表寫出。掛於後台上場門旁。謂之題綱。

附記。凡新編之戲。其中情節。必然複雜。雖熟排着。演唱時亦恐有所遺忘。故必須將劇中某場應上某脚某角爲何人扮演。以及文武場

面所應吹打之排子點子。與武行起打時所打之把子。爲何名稱。或用某一套子……等。均須一一列表寫出。掛於後台上場門旁。管事人與演角。俾隨時觀覽。遮不致遺誤也。

轉場 在台上旋轉而下者。謂之轉場。

十九畫

轍 戲詞所押之韻也。

附記。戲之有轍。猶詩之有韻也。詩無論爲律爲絕。必箴以韻。不可愈越。而平仄聲混用。尤爲嚴禁。古體之限稍懈。但平仄不能混用。則一戲則不然。平仄大可混用。韻角亦可通融。此指亂彈而言。崑則限韻之嚴。一如詩律。惟唱詞押韻。以平聲爲主。雖有時用仄聲字。亦當唱作平聲。俾勿逾轍。所謂轍者如下。一中東轍。二人臣轍。三江陽

轍四。發花轍。五。梭波轍。六。衣齊轍。七。懷來轍。八。灰堆轍。九。苗條轍。十。由求轍。十一。言前轍。十二。姑蘇轍。十三。疊斜轍。戲詞中無論何劇何調。均不能離此轍格。戲之合轍。以每句之末一字爲標準。(中略)總之。唱詞第一句之末字。屬於何轍。則其下無論若干詞句。必始終歸於一轍。苟非一段唱完。決不得轉入他轍也。(見戲學彙考)

轍者。戲詞所押之韻脚也。其韻係就各音指宮商角徵羽而言所合之性質。發與

種種之聲。且以平聲爲主腦。附仄聲於平聲中。故戲詞皆押平韻。間或用仄聲韻。亦必唱爲平聲。此定例也。宮音屬春。其聲利平。故包括中東人辰衣齊。言前四轍。商音屬秋。其聲凄厲。故包括懷來江陽梭波苗條四轍。角音屬夏。其聲高亢。故包括發花尤求二轍。徵音屬閏。其聲沉細。故包括姑辦灰堆二轍。羽音屬冬。其聲低暗。故但有邪七

一轍邪也仄聲也然唱時必與平聲出之方爲合法緣度曲用聲不用韻也（見戲學大全）

蹺轍 不合轍謂之蹺轍。

邊掛子 與走邊同。

顛了 顛音忝乃脫落盛帽之意。

二十畫

嚼字 念白時字音不清謂之嚼字。

飄字 咬字不准謂之飄（辟雅切）字。

二十七畫

鑽鍋 剽竊他人之戲而演唱之謂之鑽鍋。

梨園話卷終

梨園話書後

舊都梨園。有清中葉爲最盛。迄今百餘年矣。有百餘年之沿革。故日臻於大成之境。且其組織極爲精密。事物極爲繁夥。一舉止也。一微器也。往往別有名稱。遂成術語。非受業內行。得有傳授。莫能洞悉其奧秘。年來研究戲劇者。視昔爲盛。其涉足歌場。或與梨園子弟遊者。非諳若輩術語。則莫明義意。而外行入內行。爨演者。尤習聞之。而未悉其所指。故舉止動作。深受拘束。乃感無窮痛苦。此皆不明內行術語所由致也。方君問溪。爲崑曲家星樵先生文孫。星樵先生精音律。擅度曲。工整嫻熟。論者咸稱其藝術爲清代第一人。星樵先生老去。而問溪能繼其學。有雛鳳之譽。近著梨園話一書。共收術語名詞三百餘則。逐條詮釋。頗中肯綮。復分筆畫。猶便檢閱。蓋一完善之梨園詞彙也。書成見示。囑爲一言。竊以時代變遷。一日千里。梨園組織。亦與時擅易。吾人執此一編。則可略見

梨園舊日規制與夫術語之因革。不徒有功於外行。而於研究近代戲劇史者有所取材也。滿洲傅芸子譏於北京畫報社。

摩登歌曲集

* 種一第書叢樓拜三 *

必翻
究印

梨園話

存書
案經

◎ 册 一 全 ◎

* 角六洋大價定 *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一日初版

分售處	總發行	印刷兼發行	發行人	校訂人	著作人
本埠及各省市書院	中華印書局	北平前外馬路竹針街 電話南局一六七三號	齊家本	張次溪	方問溪

